

审计报告

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4]518Z018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GCG0081K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 - 6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7 - 8
3	合并利润表	9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 13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 15
7	母公司利润表	16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7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8 - 20
10	财务报表附注	21 - 214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4]518Z0184 号

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水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佛水环保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佛水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会计期间：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 所述会计政策及五、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佛水环保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 25.31 亿元、26.78 亿元及 33.19 亿元，业务类型较多，营业收入对佛水环保公司业绩影响重大，是合并利润表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各业务板块收入确认方法不同，且涉及佛水环保公司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主要包括：城镇供水收入，根据各月各抄表区段抄录水量汇总的销售月报确认的售水量，区分不同的自来水用途，物价部门核定了不同的单价，按照核定单价分类重新计算自来水销售收入；污水污泥处理业务收入、生活垃圾处理收入，核对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经政府指定部门或客户确认的结算单据；针对工程建造业务，重点核查了工程项目台账的真实性、准确性，包括：检查合同、工程预算，评价预计总成本是否合理，核对原材料领用单据、分包商的结算金额，证实成本发生的真实、准确，并对工程建造项目确认的收入进行重新测算。

（4）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BOT 及 PPP 方式特许经营权合同的会计处理

相关会计期间：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20 所述会计政策及附注五、10、15、19。

佛水环保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BOT”）及 PPP 方式与政府（以下简称“合同授予方”）签订污水污泥处理、生活垃圾处理等特许经营协议。佛水环保公司 BOT 及 PPP 方式特许经营权合同相关的长期应收款、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比重较大，且管理层对无形资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会计处理涉及较多判断，主要包括：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分类的判断、与金融资产后续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的估计、转入无形资产摊销的初始时点等。鉴于上述事项的会计处理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确认上述事项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及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我们将 BOT 及 PPP 方式特许经营权合同的会计处理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对佛水环保公司 BOT 及 PPP 方式特许经营权合同对应的业务流程进行了解，评估并测试相关业务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是否有效。

（2）检查佛水环保公司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的条款以及后续的补充协议，评估管理层对该等业务所作的判断是否合理。

（3）检查佛水环保公司金融资产的确认依据，复核金融资产确认的折现率等关键参数，重新测算金融资产各期的摊余成本及确认的利息收入。

（4）对主要在建项目，取得工程预算报告、竣工决算文件，核查工程实际支出及项目概算执行情况，检查项目成本归集的准确性，复核初始的入账价值；通过检查验收报告等，检查在建项目转无形资产的时点是否合理；对报告期各期末在建项目通过实地监盘程序，检查是否存在在建项目延迟结转无形资产的情况。



(5) 选取样本检查主要施工单位的合同、进度款支付凭证、监理进度报告核实情况。对重要供应商和施工方进行函证和走访，核实报告期内各期交易真实性、完整性。

(6) 复核无形资产摊销，评价无形资产摊销的准确性。对报告期各期末的特许经营权有关资产现场观察状态、查阅并分析运营记录，结合项目运营情况了解和分析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7)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认 BOT 及 PPP 方式特许经营权合同的列报是否恰当。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佛水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佛水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佛水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佛水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佛水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佛水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佛水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为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4]518Z0184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潘新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新华(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新华
110001540093

陈文锋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文锋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文锋
110101300210
陈文锋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佛山水务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29,862,148.30	384,191,785.04	474,835,236.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027,327,350.37	760,108,574.66	498,290,647.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7,254,908.88	6,813,479.19	14,292,392.54
其他应收款	五、4	114,920,035.13	137,475,109.51	144,543,420.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5	92,097,408.91	102,375,773.62	102,053,220.90
合同资产	五、6	400,795,629.00	353,752,680.96	372,774,932.90
持有待售资产	五、7		15,818,42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75,310,806.32	77,074,189.06	63,521,866.68
流动资产合计		2,147,568,286.91	1,837,610,014.45	1,670,311,717.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9	450,639,943.74	351,313,579.42	268,153,145.07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6,719,987.85	15,243,508.64	13,296,367.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2,205,670.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2	2,493,879,535.44	2,408,075,378.25	2,175,494,285.42
在建工程	五、13	206,154,319.56	229,957,220.12	385,498,821.99
使用权资产	五、14	13,630,099.10	22,213,010.84	4,672,703.68
无形资产	五、15	2,715,288,765.22	2,812,795,441.43	2,788,774,716.44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6	56,076,894.67	56,076,894.67	56,076,894.67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81,450,505.30	80,333,916.36	59,163,486.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111,181,417.75	92,042,220.48	77,471,095.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154,788,043.63	343,742,513.71	497,804,875.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02,015,182.34	6,411,793,683.92	6,326,406,392.79
资产总计		8,449,583,469.25	8,249,403,698.37	7,996,718,109.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21	317,951,478.34	317,999,264.15	443,161,667.9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2	1,657,688,196.84	1,712,943,481.54	2,006,861,991.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3	155,941,287.22	129,050,253.81	164,386,380.4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36,549,342.22	32,877,717.50	20,806,729.24
应交税费	五、25	46,808,096.69	46,299,816.16	59,231,100.96
其他应付款	五、26	173,330,723.51	218,986,196.16	172,515,845.79
其中：应付利息		348,162.43	90,777.40	
应付股利		1,054,140.94	39,241,082.87	517,434.6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7	173,858,325.28	192,366,356.86	126,290,540.9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8	11,458,160.82	9,309,822.23	7,534,832.94
流动负债合计		2,573,585,610.92	2,659,832,908.41	3,000,789,089.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9	1,991,420,936.11	1,932,471,973.16	1,683,817,534.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0	5,761,552.40	13,905,447.87	1,125,343.90
长期应付款	五、31	33,200,000.00	46,800,000.00	60,4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2	91,931,247.59	90,636,216.40	84,740,000.00
预计负债	五、33	249,745,447.09	237,055,117.94	93,231,875.93
递延收益	五、34	423,806,291.65	443,654,891.97	441,865,96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50,461,364.14	50,449,330.72	60,731,60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5	101,112,102.15	98,252,183.31	106,711,101.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7,438,941.13	2,913,225,161.37	2,532,623,420.65
负债合计		5,521,024,552.05	5,573,058,069.78	5,533,412,510.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36	831,820,000.00	831,820,000.00	831,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7	356,196,941.75	355,568,606.75	453,179,089.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35,575,990.00	-33,696,490.00	-27,107,790.00
专项储备	五、39	2,065,371.77		
盈余公积	五、40	185,888,165.68	172,288,090.20	160,357,780.74
未分配利润	五、41	1,322,092,406.11	1,104,546,226.60	802,123,48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2,486,895.31	2,430,526,433.55	2,220,372,563.53
少数股东权益		266,072,021.89	245,819,195.04	242,933,035.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8,558,917.20	2,676,345,628.59	2,463,305,599.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49,583,469.25	8,249,403,698.37	7,996,718,109.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31,313,952.05	2,677,526,931.12	3,319,021,379.24
其中：营业收入	五、42	2,531,313,952.05	2,677,526,931.12	3,319,021,379.24
二、营业总成本		2,139,388,362.63	2,302,030,419.78	2,888,627,970.45
其中：营业成本	五、42	1,598,269,236.04	1,761,303,307.24	2,444,086,484.24
税金及附加	五、43	32,852,771.71	31,422,060.60	23,697,370.21
销售费用	五、44	78,043,297.72	75,871,903.40	75,823,033.54
管理费用	五、45	284,075,556.45	290,030,547.61	255,076,645.36
研发费用	五、46	64,282,000.55	58,213,920.19	52,253,374.83
财务费用	五、47	81,865,500.16	85,188,680.74	37,691,062.27
其中：利息费用		110,148,827.08	112,611,446.19	62,694,555.41
利息收入		30,807,930.48	32,898,256.73	25,549,135.17
加：其他收益	五、48	50,354,531.59	65,166,308.30	73,690,652.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1,476,479.21	1,947,140.67	2,908,007.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76,479.21	1,947,140.67	2,908,007.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43,327,201.06	-40,581,465.92	-8,024,977.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24,117,430.24	1,743,257.14	-16,866,965.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5,079,376.91	49,971.65	-3,187,765.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391,345.83	403,821,723.18	478,912,361.22
加：营业外收入	五、53	2,371,064.03	4,288,754.88	1,897,355.05
减：营业外支出	五、54	2,180,679.87	2,197,993.05	2,041,841.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581,729.99	405,912,485.01	478,767,874.88
减：所得税费用	五、55	54,059,582.24	60,141,306.19	97,055,302.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522,147.75	345,771,178.82	381,712,572.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522,147.75	345,771,178.82	381,712,572.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691,854.99	314,353,053.03	331,473,233.8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30,292.76	31,418,125.79	50,239,338.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00,000.00	-6,890,000.00	-4,590,00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9,500.00	-6,588,700.00	-4,229,9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9,500.00	-6,588,700.00	-4,229,9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879,500.00	-6,588,700.00	-4,229,9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0,500.00	-301,300.00	-360,1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5,422,147.75	338,881,178.82	377,122,572.3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812,354.99	307,764,353.03	327,243,333.8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09,792.76	31,116,825.79	49,879,238.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8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8	0.40

2022年度11月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2022年1-11月、2021年度分别为：14,533,432.61元、17,380,696.84元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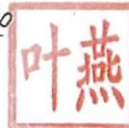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国栋



叶燕



王春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3,301,101.98	2,439,871,269.68	2,486,379,590.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8,012.40	9,629,569.61	11,971,476.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1）	624,873,274.48	572,158,280.30	615,930,65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8,742,388.86	3,021,659,119.59	3,114,281,718.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4,227,231.27	1,118,014,253.85	1,194,241,845.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8,860,487.92	442,470,699.22	425,200,910.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987,703.89	203,444,789.74	227,181,379.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2）	711,787,904.27	601,348,106.85	654,504,40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1,863,327.35	2,365,277,849.66	2,501,128,54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879,061.51	656,381,269.93	613,153,174.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801,331.74	359,371.67	70,949,220.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3）	14,870,000.00	5,039,200.00	33,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71,331.74	5,398,571.67	104,849,220.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9,689,901.23	686,999,926.18	1,034,540,85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4）	17,944,237.23	1,266,820.63	49,883,475.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634,138.46	688,266,746.81	1,084,424,32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962,806.72	-682,868,175.14	-979,575,107.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2,797,900.76	753,151,774.66	1,391,742,628.7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5）	711,000.00		36,00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608,900.76	759,151,774.66	1,427,746,628.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2,045,071.25	568,684,013.04	974,766,559.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498,894.20	121,820,123.85	113,848,119.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7,726,572.84	14,139,411.43	26,164,898.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6）	26,138,669.98	101,118,564.02	50,786,52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682,635.43	791,622,700.91	1,139,401,19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073,734.67	-32,470,926.25	288,345,42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42,520.12	-58,957,831.46	-78,076,50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207,733.21	437,165,564.67	515,242,068.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050,253.33	378,207,733.21	437,165,564.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1,820,000.00				355,568,60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1,820,000.00				355,568,60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8,335.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8,33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28,33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31,820,000.00				356,196,941.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国栋

叶燕

王春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1,820,000.00				453,031,889.76		-22,877,890.00		147,215,843.53	483,792,186.37	1,892,982,029.66	208,018,653.06	2,101,000,682.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1,820,000.00				453,031,889.76		-22,877,890.00		147,215,843.53	483,792,186.37	1,892,982,029.66	208,018,653.06	2,101,000,682.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200.00		-4,229,900.00		13,141,937.21	318,331,296.66	327,390,533.87	34,914,382.84	362,304,916.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29,900.00			331,473,233.87	327,243,333.87	49,879,238.44	377,122,572.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200.00					147,200.00		2,000.00	149,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7,200.00						147,200.00	2,000.00	149,2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3,141,937.21	-13,141,937.21		-14,966,855.60	-14,966,855.6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141,937.21	-13,141,937.21		-14,966,855.60	-14,966,855.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31,820,000.00				453,179,089.76		-27,107,790.00		160,357,780.74	802,123,483.03	2,220,372,563.53	242,933,035.90	2,463,305,599.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

王静

叶燕

曹国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547,604.75	70,492,333.79	44,769,155.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572,309.02	167,810.00	3,299,945.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1,877.80	567,809.38	1,787,239.55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615,540,422.43	488,266,871.92	493,761,252.22
其中：应收利息		15,210,947.46	7,242,978.09	47,500.00
应收股利		76,938,881.87	36,112,100.00	11,852,000.00
存货		13,254.10	14,620.68	16,670.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862,379.86	13,255,478.06	14,687,607.51
流动资产合计		745,837,847.96	572,764,923.83	558,321,870.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666,088,422.53	1,662,811,943.32	1,618,663,815.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2,338.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00,798.89	27,291,669.77	30,464,364.07
在建工程		7,364,315.00	3,017,171.90	106,115.04
使用权资产		6,098,615.78	10,373,631.15	1,412,443.50
无形资产		5,539,674.31	7,135,796.31	9,105,314.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0,894,164.51	1,710,630,212.45	1,659,752,053.18
资产总计		2,456,732,012.47	2,283,395,136.28	2,218,073,923.32

法定代表人：

林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国栋

叶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春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7,951,478.34	290,271,333.32	400,418,611.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02,148.07	3,462,451.92	6,877,092.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239,637.51	15,021,431.09	
应付职工薪酬		11,767,465.29	9,654,337.41	4,511,717.83
应交税费		2,702,355.16	3,958,894.06	1,950,720.54
其他应付款		206,196,887.18	124,280,199.60	79,971,966.35
其中：应付利息		1,039,001.25	35,883.7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65,385.87	7,145,160.10	8,619,702.36
其他流动负债		50,081.44	42,424.35	31,733.64
流动负债合计		567,175,438.86	453,836,231.85	502,381,544.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804,912.00	44,543,592.00	14,1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50,067.16	6,450,187.6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738,024.50	10,001,731.91	7,3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54,622.67	2,069,600.43	2,184,57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647,626.33	63,065,111.99	23,664,578.19
负债合计		620,823,065.19	516,901,343.84	526,046,122.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1,820,000.00	831,820,000.00	831,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0,957,333.63	640,957,333.63	682,734,436.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00,000.00	-4,660,000.00	-1,6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427,592.45	75,827,516.97	63,897,207.51
未分配利润		278,404,021.20	222,548,941.84	115,176,156.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5,908,947.28	1,766,493,792.44	1,692,027,80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56,732,012.47	2,283,395,136.28	2,218,073,923.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42,840,477.26	47,915,946.89	22,183,980.27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02,853.62	192,600.00	2,376,474.61
税金及附加		322,294.20	249,340.09	49,077.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2,643,473.68	103,338,053.32	85,936,892.26
研发费用				294,088.08
财务费用		-7,836,450.66	-3,347,566.94	6,339,989.42
其中：利息费用		13,090,951.06	9,078,210.20	18,256,889.06
利息收入		20,972,944.58	10,308,604.12	11,966,851.18
加：其他收益		870,089.63	3,618,623.36	742,247.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4	177,520,026.18	168,601,497.00	204,044,574.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76,479.21	1,947,140.67	2,908,007.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23.54	168,102.24	-173,714.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8.87	1,402.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989,587.56	119,873,145.27	131,800,565.29
加：营业外收入		178,496.01		4,458.46
减：营业外支出		167,328.73	570,050.66	385,651.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000,754.84	119,303,094.61	131,419,372.0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000,754.84	119,303,094.61	131,419,372.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000,754.84	119,303,094.61	131,419,372.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000.00	-3,060,000.00	-35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0	-3,060,000.00	-35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0,000.00	-3,060,000.00	-35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5,960,754.84	116,243,094.61	131,069,372.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40,097.41	37,258,923.72	26,745,791.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43,141.11	44,247,194.78	14,132,16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83,238.52	81,506,118.50	40,877,95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487.04	3,390.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749,504.87	72,664,139.15	64,768,337.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2,477.23	24,959.24	647,834.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71,207.35	19,277,238.19	24,253,71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24,676.49	91,969,726.93	89,669,88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41,437.97	-10,463,608.43	-48,791,93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416,765.10	142,394,256.33	356,434,75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88.87		1,23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420,453.97	142,394,256.33	356,435,989.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99,506.23	8,540,256.67	10,547,545.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2,338.00	83,978,090.00	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1,844.23	92,518,346.67	75,547,545.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18,609.74	49,875,909.66	280,888,44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7,700,000.00	337,386,800.00	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000,000.00	440,720,000.00	219,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700,000.00	778,106,800.00	819,8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2,843,208.00	421,195,000.00	673,16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770,723.20	15,508,224.28	17,802,657.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807,969.61	355,092,698.61	404,537,726.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421,900.81	791,795,922.89	1,095,505,384.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21,900.81	-13,689,122.89	-275,675,384.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055,270.96	25,723,178.34	-43,578,870.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492,333.79	44,769,155.45	88,348,025.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547,604.75	70,492,333.79	44,769,155.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1,820,000.00			682,734,436.78		-1,600,000.00		63,897,207.51	115,176,156.69	1,692,027,800.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1,820,000.00			682,734,436.78		-1,600,000.00		63,897,207.51	115,176,156.69	1,692,027,800.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60,000.00		11,930,309.46	107,372,785.15	74,465,991.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60,000.00			119,303,094.61	116,243,094.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777,103.15						-41,777,103.1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1,777,103.15						-41,777,103.15
(三) 利润分配								11,930,309.46	-11,930,309.46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30,309.46	-11,930,309.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31,820,000.00			640,957,333.63		-4,660,000.00		75,827,516.97	222,548,941.84	1,766,493,792.44

法定代表人：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新

叶燕

曹国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佛山山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1,820,000.00				682,734,436.78		-1,250,000.00		50,755,270.30	-3,101,278.19	1,560,958,42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1,820,000.00				682,734,436.78		-1,250,000.00		50,755,270.30	-3,101,278.19	1,560,958,42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		13,141,937.21	118,277,434.88	131,069,372.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0,000.00			131,419,372.09	131,069,372.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141,937.21	-13,141,937.21	
1. 提取盈余公积									13,141,937.21	-13,141,937.2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31,820,000.00				682,734,436.78		-1,600,000.00		63,897,207.51	115,176,156.69	1,692,027,800.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磊

叶燕

曹国栋

春华



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017 年 3 月，公司设立

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佛水环保”）系经佛山市国资委《市国资委关于佛山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佛国资改[2017]19 号）批准，由佛山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业集团”）与佛山市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金控”）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水业集团以现金出资 990 万元，持股比例为 99%，佛山金控以现金出资 1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

2017 年 3 月 10 日，佛水环保在佛山市工商局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MA4W9YA92Q）。

2017 年 3 月 3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50083 号），验证截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止，佛水环保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额 1,000 万元整，各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

佛水环保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水业集团	990.00	99.00%
2	佛山金控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2.2017 年 7 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7 年 5 月 31 日，佛水环保召开董事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水业集团以其持有的股权资产作价合计人民币 216,474.6692 万元，认购佛水环保新增的 59,400 万股股份，佛山金控以现金 2,186.6128

万元认购佛水环保新增的 600 万股股份。2017 年 5 月 31 日，佛水环保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增资扩股相关的议案。

鉴于本次增资中水业集团使用其持有的下属 16 家子公司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对应的公司简称“标的公司”）资产对佛水环保进行增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7 年 3 月 10 日为基准日，以水业集团使用标的股权对佛水环保进行增资为目的，对各标的公司进行清产核资，并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出具了《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20015 号~第 ZC20022 号，第 ZC20037 号，第 ZC20038 号，第 ZC20042 号，第 ZC50092~第 ZC50096 号）。

2017 年 5 月 31 日，佛山市国资委对前述《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的清产核资结果分别出具了批复，同意该等清产核资结果。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3 月 10 日为基准日，以水业集团用标的股权对佛水环保进行投资为目的，对各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分别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羊城评字[2017]第 VYGPY0210 号-第 VYGPY0219 号，第 VYGPY0225-第 VYGPY0230 号）。2017 年 5 月 31 日，佛山市国资委对前述《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分别出具了予以核准的函，核准该等评估结果并作出《市国资委关于佛山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对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佛国资改[2017]83 号），批准佛水环保本次增资方案。

2017 年 7 月 25 日，佛水环保取得佛山市工商局核发的新的《营业执照》，办理完成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 10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20062 号），验证截至 2017 年 10 月 18 日，佛水环保已经收到水业集团以股权出资 59,400 万元，佛山金控以现金出资 6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佛水环保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水业集团	60,390.00	99.00%
2	佛山金控	610.00	1.00%
合计		61,000.00	100.00%

3.2018年9月，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7年9月5日，佛水环保召开董事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将佛水环保注册资本增加至82,432万元，佛水环保新增股本21,432万元，战略投资者以不低于52,388.28万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的21,432万股股份，并同意将佛水环保本次增资扩股议案提交佛水环保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9月8日，佛水环保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次增资方案。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7年5月31日为基准日，以本次增资为目的对佛水环保进行资产评估并于2017年9月1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羊城评字[2017]第VYGPY0480号），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书》，佛水环保截至2017年5月31日的资产评估值为149,105.09万元。2017年9月8日，佛山市国资委出具了《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对前述《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予以备案。2017年9月15日，佛山市国资委出具了《关于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批复》（佛国资改[2017]175号），同意本次增资方案。

2017年9月18日，佛水环保通过佛山南方产权交易所网站公开征集本次增资投资方。2017年11月20日，根据佛山南方产权交易所出具的征集结果文件，佛水环保确定引入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中华煤气”）为战略投资者。2017年11月28日，水业集团、佛山金控、佛水环保与香港中华煤气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及《增资扩股协议补充协议》，同意香港中华煤气以55,000万元（以等值外币现汇支付）认购佛水环保新增的21,432万股股份。

2018年8月24日，商务部作出《商务部关于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并购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安全审查意见的函》（商资函[2018]553号），外资并购安全审查部联席会议审查通过本次交易。

2018年9月12日，佛山市商务局作出《佛山市商务局关于同意并购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佛商务资字[2018]14号），同意香港中华煤气以55,000万元（以等值外币现汇支付）对佛水环保进行增资，其中21,432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33,568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佛水环保资本公积，佛水环保注册资本增加至82,432万元。2018年9月13日，佛水环保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18]0006号）。

2018年9月14日，佛水环保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新《营业执照》。

2018年10月2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C20042号），验证截至2018年10月8日止，佛水环保已经收到香港中华煤气缴纳的新增出资额80,392,353.19美元，按缴存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6.8440计算，折合人民币550,205,265.23元，其中214,32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佛水环保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水业集团	60,390.00	73.26%
2	香港中华煤气	21,432.00	26.00%
3	佛山金控	610.00	0.74%
合计		82,432.00	100.00%

4.2019年4月，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9年4月10日，佛水环保召开董事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决定将佛水环保注册资本增加至83,18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750万元，佛水环保股东香港中华煤气以现金2,302.50万元认购佛水环保新增的750万股股份，并同意将前述增资扩股的议案提交佛水环保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4月12日，佛水环保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方案。同日，佛水环保与水业集团、佛山金控、香港中华煤气就本次增资签订《增资扩股协议》。

2019年4月8日，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以2018年9月30日为基准日，以对佛水环保增资为目的对佛水环保进行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国际评字[2019]第VYGPY0136号），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书》，佛水环保截至2018年9月30日的资产评估值为253,060.28万元。2019年4月18日，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控集团”）出具了《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对前述《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予以备案。

2019年4月18日，佛控集团出具《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关于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佛公控资[2019]14号），原则同意以非公

开协议的方式实施向香港中华煤气的定向增资扩股。2019年4月22日，佛山市商务局作出《关于同意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及变更董事会架构的批复》（佛商务资字[2019]7号），同意本次增资。2019年4月23日，佛水环保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18]0006号）。同日，佛水环保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2019年4月2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C40001号），验证截至2019年4月25日，佛水环保已收到香港中华煤气缴纳的新增出资额美元3,438,000元，按缴存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6.7307计算折合人民币23,140,146.60元，其中7,50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佛水环保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水业集团	60,390.00	72.60%
2	香港中华煤气	22,182.00	26.67%
3	佛山金控	610.00	0.73%
合计		83,182.00	100.00%

本公司总部经营地址为佛山市禅城区同济西路16号十三层，法定代表人为曹国栋先生。

本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供应、污水污泥处理、生活垃圾处理及相关供排水工程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2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本公司工程业务部分项目建设期较长，其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本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将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收入或总资产的 10%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5% 以上，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 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

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

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a.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b.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公用事业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本公司将自来水供应业务、污水/污泥处理业务及生活垃圾处理业务的应收账款划分为公用事业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工程业务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本公司将工程业务的应收账款划分为工程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认定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坏账准备，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应收账款组合 4 其他业务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本公司将公用事业组合、工程业务组合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以外的其他应收账款划分为其他业务组合。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且与其他组合的风险特征不同的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照表主要根据应收账款在预计还款期内观察所得历史违约率确定，并考虑客户未来预期经营状况、市场地位、应收账款的回收前瞻性估测调整。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 龄	公用事业组合（%）	工程业务组合（%）	其他业务组合（%）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00	5.00	3.00
1—2 年	20.00	15.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50.00

账 龄	公用事业组合 (%)	工程业务组合 (%)	其他业务组合 (%)
3—4 年	80.00	80.00	80.00
4—5 年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政府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的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基础设施运营项目相关的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3 BOT/PPP 项目合同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特许经营业务/基础设施运营业务款项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

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

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或个别认定计价法。工程项目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

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

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6。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	7.92-9.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管道及管网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

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0.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按照不动产权证登记法定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20-30 年	按照合同约定
软件	3-5 年	按照预计使用寿命及合同
专利权	5-10 年	按照预计使用寿命及合同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

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用、折旧与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

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①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②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了特许经营公共服务设施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本公司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自来水供应业务、污水/污泥处理、垃圾填埋及工程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自来水供应业务

自来水供应业务的收入于向客户供应自来水时确认。本公司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供应自来水量和政府物价部门核定的自来水单价确认收入。

②污水污泥处理业务

污水污泥处理业务收入于运营月结束后，按照协议约定方式确认当月污水污泥处理计费量，计费量与合同约定的污水/污泥处理单价或根据合同条款确认的调整单价的乘积，即为当月计算的污水污泥处理业务收入。

③生活垃圾处理业务

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于运营月结束后，按照协议约定方式确认当月生活垃圾处理计费量，计费量与合同约定的处理单价或根据合同条款确认的调整单价的乘积，即为当月计算的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

④发电收入

垃圾焚烧发电收入于运营月结束后，按当月实际上网电量、政府价格管理部门批复及购售电合同等约定的单价确认发电收入。

⑤炉渣收入

炉渣收入于运营月结束后，按照协议约定方式确认当月回收实际称量，回收实际称量与协议约定的回收单价的乘积，即为当月计算的炉渣收入。

⑥工程建造业务

本公司的工程建造业务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段时期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工程建造业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累计实际发生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工程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工程，则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⑦委托运营业务

根据委托运营合同的约定，公司每月在完成相关劳务服务经客户确认时收入。

⑧BOT /PPP 合同中建造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下同）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的，确认建造合同的收入，详见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⑥。

⑨BOT /PPP 合同混合核算模式收入确认

依据相关《特许经营权协议》，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合同，公司当期收到的服务费中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以及运营收入，公司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并将服务费扣除项目投资本金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后的金额确认为运营收入。

27.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

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③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工程业务收入的确认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工程业务的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工程业务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工程业务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工程业务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在履约过程中，本公司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按照待执行亏损合同确认主营业务成本及预计负债。同时，本公司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本公司将就该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公司重新评估并需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

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公司已对员工离职福利计划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和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详见附注五、32。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8）BOT/PPP 业务资产后续设备更新支出

BOT/PPP 合同约定了特许经营期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本公司在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对于其他零星维修则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历史经验数据，但近期的历史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更新支出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本公司对于 PPP 项目合同及符合“双特征”、“双控制”的 BOT 项目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和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长期应收款-371,875,811.71 元、在建工程-940,391,564.45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875,811.71 元、无形资产 940,391,564.45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 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其中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并追溯调整了 2021 年度财务报表，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无需追溯调整。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35,366,980.01 元、营业成本 19,986,359.47 元，调整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 15,380,620.54 元，未分配利润 15,380,620.54 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③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A.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调整了 2023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73,742.69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25,673,742.69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调整了 2023 年 1 月 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0,534.94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0,534.94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无影响。

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受影响的 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		
	抵消前金额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抵消前金额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 税资产	117,715,963.17	25,673,742.69	92,042,220.48	96,609,311.67	19,138,216.30	77,471,095.37
递延所得 税负债	76,123,073.41	25,673,742.69	50,449,330.72	79,869,817.53	19,138,216.30	60,731,601.23

本公司母公司报表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受影响的 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		
	抵消前金额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抵消前金额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 税资产	2,630,534.94	2,630,534.94		361,175.59	361,175.59	
递延所得 税负债	2,630,534.94	2,630,534.94		361,175.59	361,175.59	

相关调整抵消后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无影响，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B.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于解释公布日（即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会计处理规定，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C.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于解释公布日（即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会计处理规定，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长期应收款	371,875,811.71		-371,875,811.71
在建工程	1,102,380,651.84	161,989,087.39	-940,391,564.45
无形资产	1,319,566,706.39	2,259,958,270.84	940,391,564.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594,277.99	558,470,089.70	371,875,811.71

各项目调整说明:

2021 年 1 月,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4 号, 因执行解释 14 号, 本公司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长期应收款-371,875,811.71 元、在建工程-940,391,564.45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875,811.71 元、无形资产 940,391,564.45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无影响。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追溯调整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主要项目影响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无形资产	2,773,394,095.90	2,788,774,716.44	15,380,620.54
未分配利润	786,742,862.49	802,123,483.03	15,380,620.5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3,283,654,399.23	3,319,021,379.24	35,366,980.01
营业成本	2,424,100,124.77	2,444,086,484.24	19,986,359.47
净利润	366,331,951.77	381,712,572.31	15,380,620.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092,613.33	331,473,233.87	15,380,620.54

各项目调整说明：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其中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并进行追溯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1 年营业收入 35,366,980.01 元、营业成本 19,986,359.47 元、无形资产 15,380,620.54 元，未分配利润 15,380,620.54 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0%、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母公司税率 25%，各子公司税率见下方明细

本公司之子公司所得税税率的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佛山市禅城区供水有限公司	15%	15%	15%
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15%	15%	15%
佛山市高明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15%	15%	15%
佛山市新泉供水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佛山市绿之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佛山市新之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15%	15%
佛山市迅科管道探测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5%

纳税主体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所得税税收优惠	三免三减半所得税税收优惠	15%
佛山市汇之源驿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15%	25%
佛山市汇之源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15%	15%
佛山市禅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15%	15%
佛山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25%	25%
佛山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15%	15%
佛山市禅城区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25%	25%	25%
佛山市汇之源大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佛山市汇之源南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25%	25%
佛山市汇之源高畅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25%	25%	25%
佛山市佛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淮北佛水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佛山市金沙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25%	25%	25%
广东佛水建设有限公司	25%	25%	25%
佛山市三水区汇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5%	25%	25%
佛水资源（乐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所得税税收优惠	三免三减半所得税税收优惠	三免三减半所得税税收优惠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15%	15%	15%
佛山市通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不适用
佛山市清之源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不适用
佛山市绿通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佛水绿境环保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不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①本公司以下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在认定有效期内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A. 佛山市禅城区供水有限公司于 2021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GR202144007119），认定有效期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优惠税率；

B. 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曾用名：佛山水业三水供水有限公司）于 2020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认定（证书编号：GR202044001939），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优惠税率；于 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GR202344004853），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优惠税率。

C. 佛山市高明佛水供水有限公司于 2021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GR202144009991），认定有效期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优惠税率。

D. 佛山市绿之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认定（证书编号：GR202044007652），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E. 佛山市新之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GR202144003054），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优惠税率。

F. 佛山市迅科管道探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认定（证书编号：GR202144000540），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2 年度、2023 年度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优惠税率。

G.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于 2021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GR202144001595），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优惠税率。

②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 号）以及国税发[2009]80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以及从

事符合《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佛水资源（乐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符合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条件，其中佛水资源（乐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故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垃圾焚烧项目于 2021 年开始试运行，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故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垃圾焚烧项目免征企业所得税。

③根据《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告执行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将上述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禅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符合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条件，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符合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条件，2021 年度的垃圾填埋业务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征收；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汇之源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2021 年度、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征收；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汇之源驿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符合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条件，2022 年度、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

④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第一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

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的子公司清单见附注四、1。

（2）增值税税收优惠

①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规定，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其中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享受退税比例为 100% 的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提供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生活垃圾处理符合该优惠目录，享受该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享受期间
佛山市汇之源驿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
佛山市汇之源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禅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
佛山市汇之源大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
佛山市汇之源南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
佛山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
佛山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禅城区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
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

②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规定，纳税人从事《目录》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本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

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提供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生活垃圾处理符合该优惠目录，选择享受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享受期间
佛山市汇之源驿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禅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汇之源大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汇之源南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禅城区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

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8 号）规定，企业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减免自用房产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本公司部分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享受期间
佛山市禅城区供水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高明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佛山市金沙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④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2022 年第 11 号）规定，将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扣除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迅

科管道探测有限公司、佛山市汇之源高畅排水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新之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清之源排水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通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7,460.66	35,727.92	31,898.74
银行存款	413,022,792.67	378,172,005.29	437,133,665.93
其他货币资金	16,811,894.97	5,984,051.83	37,669,671.82
合计	429,862,148.30	384,191,785.04	474,835,236.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他货币资金中主要系保函保证金、工程履约保证金及工资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专户、股权保证金及诉讼保全冻结等。2023 年年末余额较大主要系业主方预付的工程项目款项，在未完成合同约定的结算进度前使用受限。2021 年年末余额较大主要系存在工人工资专户资金 2,884.82 万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37,489,561.56	656,850,695.25	459,731,350.86
1 至 2 年	238,387,281.86	134,434,389.84	57,207,259.56
2 至 3 年	47,246,321.68	26,944,726.07	13,298,293.84
3 至 4 年	8,811,489.05	7,098,058.71	5,933,961.51
4 至 5 年	4,528,127.60	5,728,501.45	4,392,508.49
5 年以上	16,382,397.25	11,930,075.28	8,262,618.43
小计	1,152,845,179.00	842,986,446.60	548,825,992.69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坏账准备	125,517,828.63	82,877,871.94	50,535,345.08
合计	1,027,327,350.37	760,108,574.66	498,290,647.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50,239.70	0.25	2,027,179.94	71.12	823,059.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9,994,939.30	99.75	123,490,648.69	10.74	1,026,504,290.61
1.公用事业及其他业务板块	1,008,556,907.09	87.48	91,242,079.67	9.05	917,314,827.42
2.工程业务板块	141,438,032.21	12.27	32,248,569.02	22.80	109,189,463.19
合计	1,152,845,179.00	100.00	125,517,828.63	10.89	1,027,327,350.37

②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2,986,446.60	100.00	82,877,871.94	9.83	760,108,574.66
1.公用事业及其他业务板块	694,071,643.28	82.33	47,720,873.47	6.88	646,350,769.81
2.工程业务板块	148,914,803.32	17.67	35,156,998.47	23.61	113,757,804.85
合计	842,986,446.60	100.00	82,877,871.94	9.83	760,108,574.66

③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8,825,992.69	100.00	50,535,345.08	9.21	498,290,647.61
1.公用事业及其他业务板块	406,881,798.37	74.14	21,757,615.55	5.35	385,124,182.82
2.工程业务板块	141,944,194.32	25.86	28,777,729.53	20.27	113,166,464.79
合计	548,825,992.69	100.00	50,535,345.08	9.21	498,290,647.61

各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报告期各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 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部分小额应收账款	2,850,239.70	2,027,179.94	71.12	预计不能全部收回
合计	2,850,239.70	2,027,179.94	71.12	

②报告期各期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 按公用事业及其他非业务板块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45,390,227.51	22,361,706.83	3.00
1-2 年	218,658,698.53	43,731,739.71	20.00
2-3 年	36,356,838.39	18,178,419.20	50.00
3-4 年	5,904,643.63	4,723,714.90	80.00
4-5 年	423,377.64	423,377.64	100.00
5 年以上	1,823,121.39	1,823,121.39	100.00
合计	1,008,556,907.09	91,242,079.67	9.05

(续上表)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79,698,970.23	17,390,969.12	3.00
1-2 年	93,095,424.57	18,619,084.91	20.00
2-3 年	18,926,538.44	9,463,269.22	50.00
3-4 年	515,799.09	412,639.27	80.00
4-5 年	243,037.29	243,037.29	100.00
5 年以上	1,591,873.66	1,591,873.66	100.00
合计	694,071,643.28	47,720,873.47	6.88

(续上表)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1,351,147.69	10,840,534.43	3.00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42,865,370.10	8,573,074.03	20.00
2-3 年	523,226.83	261,613.42	50.00
3-4 年	298,300.40	238,640.32	80.00
4-5 年	38,811.19	38,811.19	100.00
5 年以上	1,804,942.16	1,804,942.16	100.00
合计	406,881,798.37	21,757,615.55	5.35

B.按工程业务板块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2,067,330.88	4,603,366.54	5.00
1-2 年	19,713,481.16	2,957,022.17	15.00
2-3 年	9,164,608.21	4,582,304.11	50.00
3-4 年	1,933,678.79	1,546,943.03	80.00
4-5 年	4,053,426.06	4,053,426.06	100.00
5 年以上	14,505,507.11	14,505,507.11	100.00
合计	141,438,032.21	32,248,569.02	22.80

(续上表)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7,151,725.02	3,857,586.38	5.00
1-2 年	41,338,965.27	6,200,844.79	15.00
2-3 年	8,018,187.63	4,009,093.82	50.00
3-4 年	6,582,259.62	5,265,807.70	80.00
4-5 年	5,485,464.16	5,485,464.16	100.00
5 年以上	10,338,201.62	10,338,201.62	100.00
合计	148,914,803.32	35,156,998.47	23.61

(续上表)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8,380,203.17	4,919,010.14	5.00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14,341,889.46	2,151,283.42	15.00
2-3 年	12,775,067.01	6,387,533.52	50.00
3-4 年	5,635,661.11	4,508,528.89	80.00
4-5 年	4,353,697.30	4,353,697.29	100.00
5 年以上	6,457,676.27	6,457,676.27	100.00
合计	141,944,194.32	28,777,729.53	20.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①2023 年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027,179.94				2,027,179.94
账龄组合	82,877,871.94	40,612,776.75				123,490,648.69
合计	82,877,871.94	42,639,956.69				125,517,828.63

②2022 年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账龄组合	50,535,345.08	32,342,526.86				82,877,871.94
合计	50,535,345.08	32,342,526.86				82,877,871.94

③2021 年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账龄组合	43,463,483.06	7,071,862.02				50,535,345.08
合计	43,463,483.06	7,071,862.02				50,535,345.08

(4) 各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①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佛山市禅城区住 房城乡建设和水 利局	327,118,628.24	5,448,550.81	332,567,179.05	20.47	25,434,445.94
佛山市南海区西 樵镇人民政府	131,672,150.36		131,672,150.36	8.10	23,716,188.44
乐昌市住房和城 乡建设管理局	98,485,829.64		98,485,829.64	6.06	12,880,645.48
佛山市高明区城 乡排水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46,644,477.61	42,139,447.91	88,783,925.52	5.47	5,702,593.46
佛山市禅城区城 市管理和综合执 法局	69,599,792.76	8,129,414.15	77,729,206.91	4.78	3,306,528.01
合计	673,520,878.61	55,717,412.87	729,238,291.48	44.88	71,040,401.33

②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佛山市禅城区住 房城乡建设和水 利局	207,431,777.36	13,385,141.19	220,816,918.55	17.47	9,296,490.65
佛山市南海区西 樵镇人民政府	120,134,914.16		120,134,914.16	9.50	18,429,663.14
佛山市三水区公 有资产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66,800,756.82		66,800,756.82	5.28	5,640,072.80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乐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49,439,513.05		49,439,513.05	3.91	3,313,693.99
上海电气（如 东）水环境治理 有限公司	36,718,880.00	4,590,281.11	41,309,161.11	3.27	4,788,521.73
合计	480,525,841.39	17,975,422.30	498,501,263.69	39.43	41,468,442.31

③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佛山市高明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69,382.00	100,855,400.31	101,124,782.31	10.42	5,056,239.12
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83,982,419.27		83,982,419.27	8.66	3,407,623.83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人民政府	80,966,889.05		80,966,889.05	8.35	7,280,914.04
上海电气（如 东）水环境治理 有限公司	25,718,880.00	18,511,756.76	44,230,636.76	4.56	2,555,360.15
上海电气（如 东）水务发展有 限公司	19,441,218.82	23,657,175.04	43,098,393.86	4.44	2,179,370.21
合计	210,378,789.14	143,024,332.11	353,403,121.25	36.43	20,479,507.35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476,075.80	89.26	6,238,915.35	91.57	14,095,315.26	98.62
1 年以上	778,833.08	10.74	574,563.84	8.43	197,077.28	1.38
合计	7,254,908.88	100.00	6,813,479.19	100.00	14,292,392.54	100.00

注：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重要的预付款项。

(2) 各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佛山石油分公司	1,038,207.19	14.31
佛山市上源供水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700,970.09	9.66
通用净水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74,950.00	7.92
广东新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9,111.99	6.19
广东贺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0,115.45	5.24
合计	3,143,354.72	43.33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韬博智慧水务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510,448.77	22.1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佛山石油分公司	741,321.42	10.88
佛山市高明能源有限公司	438,942.76	6.44
广东贺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0,624.07	5.73
佛山市中德建设有限公司	319,232.94	4.69
合计	3,400,569.96	49.91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广东和联建设有限公司	2,384,228.89	16.68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72,321.40	14.50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
佛山市德通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62,793.72	14.43
佛山市瑞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40,708.27	8.68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1,138,800.00	7.97
合计	8,898,852.28	62.26

4.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4,920,035.13	137,475,109.51	144,543,420.05
合计	114,920,035.13	137,475,109.51	144,543,420.05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373,709.63	3,808,471.53	12,409,137.47
1 至 2 年	5,215,056.24	11,458,294.56	119,725,181.76
2 至 3 年	4,740,244.04	119,434,558.22	19,679,727.77
3 至 4 年	103,640,284.16	19,476,579.66	180,116.41
4 至 5 年	12,569,276.98	150,521.61	2,373,256.30
5 年以上	5,118,436.38	5,196,411.85	3,986,789.20
小计	137,657,007.43	159,524,837.43	158,354,208.91
减：坏账准备	22,736,972.30	22,049,727.92	13,810,788.86
合计	114,920,035.13	137,475,109.51	144,543,420.05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专项建设资金	98,756,931.38	113,626,931.38	113,626,931.38
提标改造回购款	6,757,947.20	12,471,971.94	12,471,971.94
保证金及押金	4,945,421.44	5,969,903.56	5,329,060.56
退税款	1,813,750.08	674,459.96	4,041,414.94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外部关联方	98,324.79	200,456.89	202,068.43
其他	25,284,632.54	26,581,113.70	22,682,761.66
小计	137,657,007.43	159,524,837.43	158,354,208.91
减：坏账准备	22,736,972.30	22,049,727.92	13,810,788.86
合计	114,920,035.13	137,475,109.51	144,543,420.05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8,861.32	12,558,812.16		12,857,673.48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0,747.42	1,013,862.80		953,115.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8,113.90	13,572,674.96		13,810,788.86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015.28	8,268,954.34		8,238,939.0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8,098.62	21,841,629.30		22,049,727.9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8,456.38	785,700.76		687,244.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9,642.24	22,627,330.06		22,736,972.30

④ 各报告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3 年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账龄组合	22,049,727.92	687,244.38				22,736,972.30
合计	22,049,727.92	687,244.38				22,736,972.30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账龄组合	13,810,788.86	8,238,939.06				22,049,727.92
合计	13,810,788.86	8,238,939.06				22,049,727.92

2021 年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账龄组合	12,857,673.48	953,115.38				13,810,788.86
合计	12,857,673.48	953,115.38				13,810,788.86

⑤各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区人民政府	应收专项建设资金	98,756,931.38	3-4 年	71.74	
佛山市三水区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提标改造回购款	6,757,947.20	3-4 年	4.91	6,757,947.20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	关停水厂补偿款	5,769,812.28	4-5 年	4.19	5,769,812.28
佛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安全应急资金账户	5,365,046.12	3 年以内	3.90	1,730,503.65
珠海昊森万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电费	4,633,572.75	3-4 年	3.37	3,706,858.20
合计		121,283,309.73		88.11	17,965,121.33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区人民政府	应收专项建设资金	113,626,931.38	2-3 年	71.23	
佛山市三水区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提标改造回购款	12,471,971.94	3-4 年	7.82	9,977,577.55
佛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安全应急资金账户	7,417,027.26	3 年以内	4.65	1,255,231.09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	关停水厂补偿款	5,769,812.28	3-4 年	3.62	4,615,849.82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珠海昊森万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电费	4,633,572.75	2-3年	2.90	2,316,786.38
合计		143,919,315.61		90.22	18,165,444.84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区人民政府	应收专项建设资金	113,626,931.38	1-2年	71.75	
佛山市三水区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提标改造回购款	12,471,971.94	2-3年	7.88	6,235,985.97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	应收补偿款	5,769,812.28	2-3年	3.64	2,884,906.14
佛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安全应急资金账户	5,061,287.73	2年以内	3.20	593,340.30
珠海昊森万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电费	4,633,572.75	1-2年	2.93	926,714.55
合计		141,563,576.08		89.40	10,640,946.96

⑥各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404,777.47	484,154.00	91,920,623.47
库存商品	529,437.90	529,437.90	
周转材料	448,430.04	271,644.60	176,785.44
合计	93,382,645.41	1,285,236.50	92,097,408.91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628,337.07	493,237.62	102,135,099.45
库存商品	529,437.90	529,437.90	
周转材料	512,318.77	271,644.60	240,674.17
合计	103,670,093.74	1,294,320.12	102,375,773.62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102,170.94	1,200,382.22	101,901,788.72
库存商品	529,437.90	529,437.90	
周转材料	423,076.78	271,644.60	151,432.18
合计	104,054,685.62	2,001,464.72	102,053,220.90

(2) 存货跌价准备

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3,237.62			9,083.62		484,154.00
库存商品	529,437.90					529,437.90
周转材料	271,644.60					271,644.60
合计	1,294,320.12			9,083.62		1,285,236.50

2022 年度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00,382.22			707,144.60		493,237.62
库存商品	529,437.90					529,437.90
周转材料	271,644.60					271,644.60
合计	2,001,464.72			707,144.60		1,294,320.12

2021 年度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02,557.22			2,175.00		1,200,382.22
库存商品	529,437.90					529,437.90
周转材料	271,644.60					271,644.60
合计	2,003,639.72			2,175.00		2,001,464.72

注：报告期各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金额系计提跌价的存货于本期领用或实现销售。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66,290,863.80	70,943,785.61	395,347,078.19
BOT/PPP 项目合同资产	5,448,550.81		5,448,550.81
基础设施运营项目相关合同资产	79,824,338.84		79,824,338.84
小计	551,563,753.45	70,943,785.61	480,619,967.84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79,824,338.84		79,824,338.84
合计	471,739,414.61	70,943,785.61	400,795,629.00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86,128,488.60	46,826,355.37	339,302,133.23
BOT/PPP 项目合同资产	173,124,164.42		173,124,164.42
基础设施运营项目相关合同资产	79,835,642.04		79,835,642.04
小计	639,088,295.06	46,826,355.37	592,261,939.69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38,509,258.73		238,509,258.73
合计	400,579,036.33	46,826,355.37	353,752,680.96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21,344,545.41	48,569,612.51	372,774,932.90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OT/PPP 项目合同资产	218,051,004.36		218,051,004.36
基础设施运营项目相关合同资产	79,824,338.84		79,824,338.84
小计	719,219,888.61	48,569,612.51	670,650,276.1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97,875,343.20		297,875,343.20
合计	421,344,545.41	48,569,612.51	372,774,932.90

(2)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各报告期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发生变动的期间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023 年度	中心城区三洲片区及河江片区 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 工总承包	42,139,447.91	由于合同履行进度计量的 变化而增加金额
	合计	42,139,447.91	

(续上表)

发生变动的期间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022 年度	高明区城镇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施工总承包及运营	-70,030,341.64	由于开票结算而减少金额
	合计	-70,030,341.64	

(续上表)

发生变动的期间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021 年度	高明区城镇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施工总承包及运营	55,611,879.94	由于合同履行进度计量的 变化而增加金额
	合计	55,611,879.94	

(3)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5,981,289.13	1.08	2,990,644.61	50.00	2,990,644.5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60,309,574.67	83.46	67,953,141.00	14.76	392,356,433.67
BOT/PPP 合同资产	5,448,550.81	0.99			5,448,550.81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基础设施运营项目相关合同资产	79,824,338.84	14.47			79,824,338.84
合计	551,563,753.45	100.00	70,943,785.61	12.86	480,619,967.84

(续上表)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86,128,488.60	60.42	46,826,355.37	12.13	339,302,133.23
BOT/PPP 合同资产	173,124,164.42	27.09			173,124,164.42
基础设施运营项目相关合同资产	79,835,642.04	12.49			79,835,642.04
合计	639,088,295.06	100.00	46,826,355.37	7.33	592,261,939.69

(续上表)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21,344,545.41		48,569,612.51	11.53	372,774,932.90
BOT/PPP 合同资产	218,051,004.36				218,051,004.36
基础设施运营项目相关合同资产	79,824,338.84				79,824,338.84
合计	719,219,888.61	100.00	48,569,612.51	6.75	670,650,276.10

注：上述合同资产系未根据流动性重分类前金额。

(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①2023 年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 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990,644.61				2,990,644.6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6,826,355.37	21,126,785.63				67,953,141.00
合计	46,826,355.37	24,117,430.24				70,943,785.61

②2022 年年度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 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其他变动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8,569,612.51	-1,743,257.14				46,826,355.37
合计	48,569,612.51	-1,743,257.14				46,826,355.37

③2021 年度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 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其他变动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2,119,694.67	16,449,917.84				48,569,612.51
合计	32,119,694.67	16,449,917.84				48,569,612.51

7. 持有待售资产

(1) 期末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石塘水厂相关资产	15,818,422.41	注	注	
合计	15,818,422.41			

注：根据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和三水供水签署的《加快推进城镇供水设施建设相关事宜合作协议》的约定，双方共同开发石塘水厂地块，处置方式原则上采取“工改居”和挂账收储公开出让的方式实施，三水供水最终获得的款项包含石塘水厂原资产价值（按评估金额）及双方约定处置收益分成部分，多出原资产价值部分须专项用于三水区供水设施建设。三水供水已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完成石塘水厂关停安全供水切换，正式关停石塘水厂取水口。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49,570,198.92	58,223,892.66	48,458,246.15
待摊费用及其他	13,487,288.65	12,481,509.71	7,870,564.05
预缴企业所得税	9,211,582.07	4,360,700.95	1,613,441.73
预缴其他税种	683,246.12	1,360,915.92	653,199.64
上市发行费用	2,358,490.56	647,169.82	4,926,415.11
合计	75,310,806.32	77,074,189.06	63,521,866.68

9.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乐昌环保 PPP 项目	450,639,943.74		450,639,943.74	5.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合计	450,639,943.74		450,639,943.74	/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乐昌环保 PPP 项目	351,313,579.42		351,313,579.42	5.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合计	351,313,579.42		351,313,579.42	/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乐昌环保 PPP 项目	268,153,145.07		268,153,145.07	5.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合计	268,153,145.07		268,153,145.07	/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2023 年度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二、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15,243,507.64			1,476,479.21		
合计	15,243,508.64			1,476,479.21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二、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16,719,986.85	
合计				16,719,987.85	

(2) 2022 年度

被投资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二、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13,296,366.97			1,947,140.67		
合计	13,296,367.97			1,947,140.6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二、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 限公司				15,243,507.64	
合计				15,243,508.64	

(3) 2021 年度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二、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 限公司	10,388,359.61			2,908,007.36		
合计	10,388,360.61			2,908,007.3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二、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 限公司				13,296,366.97	
合计				13,296,367.97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①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他	
非上市权益 工具投资		2,205,670.08					2,205,670.08
合计		2,205,670.08					2,205,670.08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12.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2,485,470,308.42	2,407,977,378.25	2,175,396,285.42
固定资产清理	8,409,227.02	98,000.00	98,000.00
合计	2,493,879,535.44	2,408,075,378.25	2,175,494,285.42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A. 2023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管道及管网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6,122,100.75	572,466,825.20	114,356,609.24	2,977,888,374.75	36,958,131.43	88,713,289.42	4,946,505,330.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39,797.11	47,057,470.22	14,264,682.28	237,800,267.85	103,185.84	17,781,898.84	294,867,707.92
(1) 购置		887,633.57	762,274.17			551,188.77	2,201,096.51
(2) 在建工程转入	2,240,357.75	36,595,738.32	8,208,094.20	228,679,104.22	103,185.84	16,840,131.08	292,666,611.41
(3) 资产重分类	-24,380,154.86	9,574,098.33	5,294,313.91	9,121,163.63		390,578.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5,548.60	10,698,691.12	218,930.00		389,800.00	492,694.30	13,515,664.02
(1) 处置或报废	1,715,548.60	10,698,691.12	218,930.00		389,800.00	492,694.30	13,515,664.02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32,266,755.04	608,825,604.30	128,402,361.52	3,215,688,642.60	36,671,517.27	106,002,493.96	5,227,857,374.69
二、累计折旧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38,631,425.84	343,970,649.41	60,423,715.06	1,512,802,641.61	23,017,738.36	56,590,079.82	2,535,436,250.10
2. 本期增加金额	40,035,841.74	25,016,947.30	8,495,961.87	129,955,487.06	2,633,172.63	10,544,564.46	216,681,975.06
(1) 计提	41,254,269.28	24,496,862.40	8,076,378.90	129,693,410.72	2,633,172.63	10,527,881.13	216,681,975.06
(2) 其他							
(3) 资产重分类	-1,218,427.54	520,084.90	419,582.97	262,076.34		16,683.33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管道及管网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541,689.52	10,225,361.24	208,143.50		378,250.00	469,417.07	12,822,861.33
(1) 处置或报废	1,541,689.52	10,225,361.24	208,143.50		378,250.00	469,417.07	12,822,861.33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577,125,578.06	358,762,235.47	68,711,533.43	1,642,758,128.67	25,272,660.99	66,665,227.21	2,739,295,363.83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9,688.28	610,378.54	2,050,379.44	186,255.68		25,000.50	3,091,702.4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219,688.28	610,378.54	2,050,379.44	186,255.68		25,000.50	3,091,702.44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54,921,488.70	249,452,990.29	57,640,448.65	1,572,744,258.25	11,398,856.28	39,312,266.25	2,485,470,308.42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17,270,986.63	227,885,797.25	51,882,514.74	1,464,899,477.46	13,940,393.07	32,098,209.10	2,407,977,378.25

注：本期根据工程竣工结算的结果对部分资产进行了重分类。

B.2022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管道及管网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3,635,432.90	524,366,142.08	103,916,123.68	2,842,506,129.75	36,426,184.61	79,565,396.75	4,580,415,409.7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管道及管网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206,093,448.12	78,697,172.74	15,630,943.61	135,382,245.00	2,395,206.82	10,660,266.34	448,859,282.63
(1) 购置	86,801,762.36	643,087.31	1,567,256.48	213,199.79	1,364,983.87	1,693,950.86	92,284,240.67
(2) 在建工程转入	119,291,685.76	78,054,085.43	14,063,687.13	135,169,045.21	1,030,222.95	8,966,315.48	356,575,041.96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43,606,780.27	30,596,489.62	5,190,458.05		1,863,260.00	1,512,373.67	82,769,361.61
(1) 处置或报废	7,566.00	8,933,646.49	4,657,906.61		1,863,260.00	1,145,774.36	16,608,153.46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3,599,214.27	21,662,843.13	532,551.44			366,599.31	66,161,208.15
4.2022年12月31日	1,156,122,100.75	572,466,825.20	114,356,609.24	2,977,888,374.75	36,958,131.43	88,713,289.42	4,946,505,330.79
二、累计折旧							
1.2021年12月31日	539,491,538.95	348,172,130.99	58,137,501.46	1,385,478,185.51	21,902,395.27	48,745,669.73	2,401,927,421.91
2.本期增加金额	37,897,444.71	22,510,257.38	7,147,993.39	127,324,456.10	2,885,440.09	9,272,963.51	207,038,555.18
(1) 计提	37,897,444.71	22,510,257.38	7,147,993.39	127,324,456.10	2,885,440.09	9,272,963.51	207,038,555.18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38,757,557.82	26,711,738.96	4,861,779.79		1,770,097.00	1,428,553.42	73,529,726.99
(1) 处置或报废	7,187.70	8,486,964.24	4,425,011.28		1,770,097.00	1,088,485.64	15,777,745.86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38,750,370.12	18,224,774.72	436,768.51			340,067.78	57,751,981.13
4.2022年12月31日	538,631,425.84	343,970,649.41	60,423,715.06	1,512,802,641.61	23,017,738.36	56,590,079.82	2,535,436,250.10
三、减值准备							
1.2021年12月31日	219,688.28	610,378.54	2,050,379.44	186,255.68		25,000.50	3,091,702.4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管道及管网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9,688.28	610,378.54	2,050,379.44	186,255.68		25,000.50	3,091,702.44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17,270,986.63	227,885,797.25	51,882,514.74	1,464,899,477.46	13,940,393.07	32,098,209.10	2,407,977,378.25
2.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53,924,205.67	175,583,632.55	43,728,242.78	1,456,841,688.56	14,523,789.34	30,794,726.52	2,175,396,285.42

C.2021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管道及管网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881,521,485.04	492,354,891.94	95,273,616.59	2,735,823,283.05	36,116,783.76	66,535,000.34	4,307,625,060.72
2.本期增加金额	113,715,053.58	43,166,232.04	17,102,965.52	106,994,404.87	1,706,885.85	15,474,924.14	298,160,466.00
(1) 购置	520,088.46	2,861,283.01	3,023,143.72	8,600,490.53	1,011,867.14	1,251,812.41	17,268,685.27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923,835.56	37,538,677.42	13,276,062.80	98,393,914.34	460,041.72	14,128,676.73	276,721,208.57
(3) 其他	271,129.56	2,766,271.61	803,759.00		234,976.99	94,435.00	4,170,572.16
3.本期减少金额	1,601,105.72	11,154,981.90	8,460,458.43	311,558.17	1,397,485.00	2,444,527.73	25,370,116.95
(1) 处置或报废	1,601,105.72	11,154,981.90	8,460,458.43	311,558.17	1,397,485.00	2,444,527.73	25,370,116.95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3,635,432.90	524,366,142.08	103,916,123.68	2,842,506,129.75	36,426,184.61	79,565,396.75	4,580,415,409.77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管道及管网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512,377,238.67	336,936,135.73	60,153,492.90	1,262,739,890.17	20,537,645.43	42,654,328.19	2,235,398,731.09
2.本期增加金额	28,122,528.15	21,833,228.07	6,021,854.83	123,024,659.50	2,686,689.84	8,416,209.91	190,105,170.30
(1) 计提	28,029,275.04	21,552,512.39	5,707,746.39	123,024,659.50	2,593,014.92	8,360,123.38	189,267,331.62
(2) 其他	93,253.11	280,715.68	314,108.44		93,674.92	56,086.53	837,838.68
3.本期减少金额	1,008,227.87	10,597,232.81	8,037,846.27	286,364.16	1,321,940.00	2,324,868.37	23,576,479.48
(1) 处置或报废	1,008,227.87	10,597,232.81	8,037,846.27	286,364.16	1,321,940.00	2,324,868.37	23,576,479.48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539,491,538.95	348,172,130.99	58,137,501.46	1,385,478,185.51	21,902,395.27	48,745,669.73	2,401,927,421.91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2,977.70	610,378.54	1,730,147.42	186,255.68		4,895.70	2,674,655.04
2.本期增加金额	76,710.58		320,232.02			20,104.80	417,047.40
(1) 计提	76,710.58		320,232.02			20,104.80	417,047.4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219,688.28	610,378.54	2,050,379.44	186,255.68		25,000.50	3,091,702.44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53,924,205.67	175,583,632.55	43,728,242.78	1,456,841,688.56	14,523,789.34	30,794,726.52	2,175,396,285.42
2.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69,001,268.67	154,808,377.67	33,389,976.27	1,472,897,137.20	15,579,138.33	23,875,776.45	2,069,551,674.59

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取水泵房	20,580,727.36	无土地证，无法办理房产证书
沙口水厂取水泵站扩建土建工程	10,100,375.70	其土地使用权属于堤围外滩涂地，不属于建设用地，并且涉及水利部门，不能办理产权证
杨梅水扩建综合楼 1	502,540.36	需要等高明区自然资源局对该地块进行城乡总体规划后才能办理证书
临时办公楼	480,452.16	没有报建，无法办理房产证书
杨梅水厂扩建综合楼 2	276,989.28	需要等高明区自然资源局对该地块进行城乡总体规划后才能办理证书
明西片区 DN150 管加压站	136,227.02	房屋所在土地属于本地村委，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13.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06,154,319.56	229,957,220.12	385,498,821.99
工程物资			
合计	206,154,319.56	229,957,220.12	385,498,821.99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95,146,168.13		95,146,168.13
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99,918,769.11		99,918,769.11
管理软件工程	8,888,068.23		8,888,068.23
其他工程	2,201,314.09		2,201,314.09
合计	206,154,319.56		206,154,319.56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162,608,281.15		162,608,281.15
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61,539,716.91		61,539,716.91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理软件工程	4,209,822.55		4,209,822.55
其他工程	1,599,399.51		1,599,399.51
合计	229,957,220.12		229,957,220.12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157,561,022.40		157,561,022.40
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225,370,121.06		225,370,121.06
管理软件工程	965,218.03		965,218.03
其他工程	1,602,460.50		1,602,460.50
合计	385,498,821.99		385,498,821.99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A.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99,283.50	162,608,281.15	161,978,229.54	228,679,104.22	761,238.34	95,146,168.13
禅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35,515.65	41,704,196.47	48,728,550.61	38,416,652.54	8,630,825.47	43,385,269.07
三水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4,997.22	2,010,285.16	7,658,240.19	4,678,518.41	1,890,439.54	3,099,567.40
高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45,634.88	16,199,611.77	43,753,485.68	6,342,136.15	1,885,395.95	51,725,565.35
合计	185,431.25	222,522,374.55	262,118,506.02	278,116,411.32	13,167,899.30	193,356,569.9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 化金额	资金来源
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32.69	32.69	2,449,491.03	371,367.65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禅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25.46	25.46			自有资金
三水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19.35	19.35			自有资金
高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13.14	13.14	3,147,168.75	833,824.62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合计			5,596,659.78	1,205,192.27	

B.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108,258.55	157,561,022.40	144,778,982.00	135,169,045.21	4,562,678.04	162,608,281.15
禅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31,867.65	29,037,537.05	29,646,114.68	16,979,455.26		41,704,196.47
三水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7,012.37	8,334,931.59	13,291,073.61	15,766,186.97	3,849,533.07	2,010,285.16
高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46,523.70	187,078,586.46	20,314,279.77	191,193,254.46		16,199,611.77
合计	193,662.27	382,012,077.50	208,030,450.06	359,107,941.90	8,412,211.11	222,522,374.5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 化金额	资金来源
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27.93	27.93	1,977,909.50	1,049,988.49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禅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18.41	18.41			自有资金
三水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30.84	30.84			自有资金
高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44.58	44.58	2,413,466.13	782,092.27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合计			4,391,375.63	1,832,080.76	

C.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 重分类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71,970.55	54,413,516.45		54,413,516.45	208,516,034.70	98,393,914.34	6,974,614.41	157,561,022.40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 重分类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禅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 关设备安装工程	27,117.01	12,510,444.03		12,510,444.03	31,665,146.88	15,138,053.86		29,037,537.05
三水供水基建工程及相 关设备安装工程	17,647.39	35,570,035.75		35,570,035.75	109,530,914.98	135,994,070.91	771,948.23	8,334,931.59
高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 关设备安装工程	51,931.13	53,601,995.29		53,601,995.29	143,274,925.81	9,657,838.84	140,495.80	187,078,586.46
绿能提质改造项目	185,000.00	873,165,732.18	-873,165,732.18					
绿能生活垃圾填埋场及 其他固废处理项目	14,759.71	14,320,889.91	-14,320,889.91					
乐昌环保 PPP 项目	67,112.10	52,904,942.36	-52,904,942.36					
合计	435,537.89	1,096,487,555.97	-940,391,564.45	156,095,991.52	492,987,022.37	259,183,877.95	7,887,058.44	382,012,077.5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36.53	36.53	1,515,601.77	511,228.21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禅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16.29	16.29			自有资金
三水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82.22	82.22	1,301,834.19	1,225,861.58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高明供水基建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	37.91	37.91	1,598,668.94	1,598,668.94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绿能提质改造项目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绿能生活垃圾填埋场及其他固废处理项目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乐昌环保 PPP 项目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合计			4,416,104.90	3,335,758.73	

14.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A.2023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8,443,886.72	28,443,886.72
2.本期增加金额	245,810.46	245,810.46
3.本期减少金额	3,289,101.55	3,289,101.55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25,400,595.63	25,400,595.63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6,230,875.88	6,230,875.88
2.本期增加金额	7,925,025.40	7,925,025.40
3.本期减少金额	2,385,404.75	2,385,404.75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770,496.53	11,770,496.53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3,630,099.10	13,630,099.10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2,213,010.84	22,213,010.84

B.2022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724,853.49	12,724,853.49
2.本期增加金额	26,007,348.47	26,007,348.47
3.本期减少金额	10,288,315.24	10,288,315.24
4.2022 年 12 月 31 日	28,443,886.72	28,443,886.72
二、累计折旧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8,052,149.81	8,052,149.81
2.本期增加金额	8,208,170.49	8,208,170.4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0,029,444.42	10,029,444.42
4.2022 年 12 月 31 日	6,230,875.88	6,230,875.88
三、减值准备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2,213,010.84	22,213,010.84
2.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72,703.68	4,672,703.68

C.2021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会计政策变更	12,707,265.26	12,707,265.26
2021 年 1 月 1 日	12,707,265.26	12,707,265.26
2.本期增加金额	947,747.90	947,747.90
3.本期减少金额	930,159.67	930,159.67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724,853.49	12,724,853.49
二、累计折旧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8,575,364.63	8,575,364.63
3.本期减少金额	523,214.82	523,214.82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8,052,149.81	8,052,149.81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72,703.68	4,672,703.68
2.2021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12,707,265.26	12,707,265.26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①2023 年度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经营	特许经营权- 在建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3,385,449.57	3,943,074,077.15	21,362,982.42	41,505,615.62	531,186.80	4,229,859,311.56
2.本期增加金额	13,235,977.63	89,660,869.67	17,596,124.34	11,963,799.11	18,500.00	132,475,270.75
（1）购置		5,251,739.82		391,202.85	18,500.00	5,661,442.67
（2）在建工程转入				11,572,596.26		11,572,596.26
（3）BOT 项目完工转入		16,124,556.37				16,124,556.37
（4）BOT 项目建设支出			17,596,124.34			17,596,124.34
（5）其他	13,235,977.63	68,284,573.48				81,520,551.11
3.本期减少金额			16,124,556.37			16,124,556.37
（1）处置						
（2）BOT 项目完工在建转出			16,124,556.37			16,124,556.37
（3）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6,621,427.20	4,032,734,946.82	22,834,550.39	53,469,414.73	549,686.80	4,346,210,025.94
二、累计摊销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75,686,410.46	1,271,683,499.56		22,806,976.30	202,677.15	1,370,379,563.47
2.本期增加金额	10,466,300.67	196,984,564.74		6,358,602.63	47,922.55	213,857,390.59
（1）计提	4,639,518.43	196,984,564.74		6,358,602.63	47,922.55	208,030,608.35
（2）其他	5,826,782.24					5,826,782.24
3.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经营	特许经营权- 在建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1) 处置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3) 其他减少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86,152,711.13	1,468,668,064.30		29,165,578.93	250,599.70	1,584,236,954.06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46,684,306.66				46,684,306.6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684,306.66				46,684,306.66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0,468,716.07	2,517,382,575.86	22,834,550.39	24,303,835.80	299,087.10	2,715,288,765.22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47,699,039.11	2,624,706,270.93	21,362,982.42	18,698,639.32	328,509.65	2,812,795,441.43

②2022 年度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经营	特许经营权- 在建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218,896,277.20	2,217,916,126.61	1,534,516,778.85	36,429,761.55	531,186.80	4,008,290,131.01
2.本期增加金额	17,725,150.00	1,725,794,933.66	64,245,441.21	5,075,854.07		1,812,841,378.94
(1) 购置	17,725,150.00	5,692,928.71		1,426,406.01		24,844,484.72
(2) 在建工程转入		2,693,991.26		3,649,448.06		6,343,439.32
(3) BOT 项目完工 转入		1,577,399,237.64				1,577,399,237.64
(4) BOT 项目建设 支出			64,245,441.21			64,245,441.21
(5) 其他		140,008,776.05				140,008,776.05
3.本期减少金额	13,235,977.63	636,983.12	1,577,399,237.64			1,591,272,198.39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经营	特许经营权- 在建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1) 处置		636,983.12				636,983.12
(2) BOT 项目完工 在建转出			1,577,399,237.64			1,577,399,237.64
(3) 转到持有待售 资产	13,235,977.63					13,235,977.63
4.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3,385,449.57	3,943,074,077.15	21,362,982.42	41,505,615.62	531,186.80	4,229,859,311.56
二、累计摊销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77,395,375.25	1,078,974,698.94		16,315,475.25	145,558.47	1,172,831,107.91
2.本期增加金额	4,117,817.45	193,044,468.86		6,491,501.05	57,118.68	203,710,906.04
(1) 计提	4,117,817.45	193,044,468.86		6,491,501.05	57,118.68	203,710,906.04
3.本期减少金额	5,826,782.24	335,668.24				6,162,450.48
(1) 处置		335,668.24				335,668.24
(2) 转到持有待售 资产	5,826,782.24					5,826,782.24
(3) 其他减少						
4.2022 年 12 月 31 日	75,686,410.46	1,271,683,499.56		22,806,976.30	202,677.15	1,370,379,563.47
三、减值准备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46,684,306.66				46,684,306.6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到持有待售 资产						
4.2022 年 12 月 31 日		46,684,306.66				46,684,306.66
四、账面价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47,699,039.11	2,624,706,270.93	21,362,982.42	18,698,639.32	328,509.65	2,812,795,441.43
2.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41,500,901.95	1,092,257,121.01	1,534,516,778.85	20,114,286.30	385,628.33	2,788,774,716.44

③2021 年度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经营	特许经营权- 在建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9,537,569.00	2,225,631,737.22		26,129,858.67	498,186.80	2,471,797,35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940,391,564.45			940,391,564.45
调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	219,537,569.00	2,225,631,737.22	940,391,564.45	26,129,858.67	498,186.80	3,412,188,916.14
2.本期增加金额		132,146,127.55	650,614,265.42	10,299,902.88	33,000.00	793,093,295.85
（1）购置		12,776,976.68		1,461,840.25		14,238,816.93
（2）在建工程转入		473,129.93		8,838,062.63	33,000.00	9,344,192.56
（3）BOT 项目完工转入		56,489,051.02				56,489,051.02
（4）BOT 项目建设支出			650,614,265.42			650,614,265.42
（5）其他		62,406,969.92				62,406,969.92
3.本期减少金额	641,291.80	139,861,738.16	56,489,051.02			196,992,080.98
（1）处置	641,291.80	135,691,166.00				136,332,457.80
（2）BOT 项目完工在建转出			56,489,051.02			56,489,051.02
（3）其他减少		4,170,572.16				4,170,572.16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218,896,277.20	2,217,916,126.61	1,534,516,778.85	36,429,761.55	531,186.80	4,008,290,131.01
二、累计摊销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73,539,740.73	1,020,383,930.84		11,534,227.28	88,439.79	1,105,546,338.64
2.本期增加金额	3,956,821.92	130,014,202.29		4,781,247.97	57,118.68	138,809,390.86
（1）计提	3,956,821.92	130,014,202.29		4,781,247.97	57,118.68	138,809,390.86
3.本期减少金额	101,187.40	71,423,434.19				71,524,621.59
（1）处置	101,187.40	70,585,595.51				70,686,782.91
（2）转到持有待售资产						
（3）其他减少		837,838.68				837,838.68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77,395,375.25	1,078,974,698.94		16,315,475.25	145,558.47	1,172,831,107.91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经营	特许经营权- 在建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46,684,306.66				46,684,306.6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到持有待售 资产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46,684,306.66				46,684,306.66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41,500,901.95	1,092,257,121.01	1,534,516,778.85	20,114,286.30	385,628.33	2,788,774,716.44
2.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45,997,828.27	1,158,563,499.72		14,595,631.39	409,747.01	1,319,566,706.39
加：会计政策变更调 整			940,391,564.45			940,391,564.45
调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	145,997,828.27	1,158,563,499.72	940,391,564.45	14,595,631.39	409,747.01	2,259,958,270.84

(2) 各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杨梅水厂土地	447,624.96	需高明区自然资源局规划地块以后才能办理产权证书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江根村民委员会樵桑联围处地块三	365,116.39	处于堤围外，无法办理产权证

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金本污水	40,349,820.99			40,349,820.99
绿能环保	23,855,308.53			23,855,308.53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高明供水	17,618,569.15			17,618,569.15
三水供水	14,571,652.05			14,571,652.05
新泉供水	1,418,729.36			1,418,729.36
迅科管道	31,364.94			31,364.94
合计	97,845,445.02			97,845,445.02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金本污水	40,349,820.99			40,349,820.99
绿能环保	23,855,308.53			23,855,308.53
高明供水	17,618,569.15			17,618,569.15
三水供水	14,571,652.05			14,571,652.05
新泉供水	1,418,729.36			1,418,729.36
迅科管道	31,364.94			31,364.94
合计	97,845,445.02			97,845,445.02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金本污水	40,349,820.99			40,349,820.99
绿能环保	23,855,308.53			23,855,308.53
高明供水	17,618,569.15			17,618,569.15
三水供水	14,571,652.05			14,571,652.05
新泉供水	1,418,729.36			1,418,729.36
迅科管道	31,364.94			31,364.94
合计	97,845,445.02			97,845,445.02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处置	
金本污水	40,349,820.99			40,349,820.99
新泉供水	1,418,729.36			1,418,729.36
合计	41,768,550.35			41,768,550.3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处置	
金本污水	40,349,820.99			40,349,820.99
新泉供水	1,418,729.36			1,418,729.36
合计	41,768,550.35			41,768,550.3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处置	
金本污水	40,349,820.99			40,349,820.99
新泉供水	1,418,729.36			1,418,729.36
合计	41,768,550.35			41,768,550.35

(3) 主要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①2023 年度

被投资单位	商誉账面价值	主要构成	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价值	是否发生变动
绿能环保	23,855,308.5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1,934,847,574.94	否
三水供水	14,571,652.05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	855,655,718.67	否
高明供水	17,618,569.15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713,176,957.52	否

②2022 年度

被投资单位	商誉账面价值	主要构成	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价值	是否发生变动
绿能环保	23,855,308.5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2,003,588,168.73	否
三水供水	14,571,652.05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	851,599,711.97	否
高明供水	17,618,569.15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651,065,467.49	否

③2021 年度

被投资单位	商誉账面价值	主要构成	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价值	是否发生变动
绿能环保	23,855,308.5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1,927,803,316.30	否
三水供水	14,571,652.05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	863,061,151.13	否
高明供水	17,618,569.15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619,599,735.65	否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管理层将三水供水、高明供水、金本污水及绿能环保分别作为资产组，把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所形成的商誉分别分摊到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管理层的评估模型使用不超过5年的预测期（预测期）和7.99%-9.66%的税前折现率计算，预期资产组超过预测期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的现金流量相近。

根据公司管理层聘请的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国际评字【2022】第TKGPH0157号评估报告，2021年末绿能环保资产组未出现减值。

根据公司管理层聘请的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国际评字【2023】第TIGPH0183号评估报告，2022年末绿能环保资产组未出现减值。

根据公司管理层聘请的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国际评字【2024】第TKGPH0102号评估报告，2023年末绿能环保资产组未出现减值。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资产改良支出	61,191,222.44	12,274,180.12	14,222,267.47		59,243,135.09
管道管网改造工程	5,985,881.78	4,727,057.61	3,415,700.62		7,297,238.77
土地迁管费及工程款	153,553.83		50,568.12		102,985.71
清淤工程	1,127,052.43		520,181.63		606,870.80
其他	11,876,205.88	5,794,581.97	3,470,512.92		14,200,274.93
合计	80,333,916.36	22,795,819.70	21,679,230.76		81,450,505.30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资产改良支出	43,848,394.05	29,047,687.20	11,704,858.81		61,191,222.44
管道管网改造工程	6,946,901.40	7,864,202.18	8,825,221.80		5,985,881.78
土地迁管费及工程款	204,121.95		50,568.12		153,553.83
清淤工程	1,647,230.60		520,178.17		1,127,052.43
其他	6,516,838.83	6,934,341.19	1,574,974.14		11,876,205.88
合计	59,163,486.83	43,846,230.57	22,675,801.04		80,333,916.36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资产改良支出	29,152,214.13	22,224,235.76	7,528,055.84		43,848,394.05
管道管网改造工程	9,686,642.78	8,400,497.91	11,140,239.29		6,946,901.40
土地迁管费及工程款	254,690.07		50,568.12		204,121.95
清淤工程	1,956,431.06	185,660.38	494,860.84		1,647,230.60
其他	5,545,765.18	1,999,722.50	1,028,648.85		6,516,838.83
合计	46,595,743.22	32,810,116.55	20,242,372.94		59,163,486.83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48,235,673.15	25,250,703.15
递延收益	112,055,289.11	16,808,293.37
资产减值准备	110,630,381.92	26,558,512.44
未实现内部损益	121,837,242.59	30,459,310.65
预提费用	24,897,398.84	4,014,251.10
应付职工薪酬	11,246,411.13	1,915,756.34
预计负债	249,745,447.09	36,283,432.48
租赁负债	7,167,615.26	1,235,392.89
合计	785,815,459.09	142,525,652.42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01,607,094.18	18,482,898.66
递延收益	99,855,852.53	14,978,377.88
资产减值准备	97,896,684.59	20,514,297.49
未实现内部损益	114,794,991.08	28,698,747.77
预提费用	32,849,834.31	5,207,116.41
应付职工薪酬	9,356,490.55	1,612,925.08
预计负债	237,055,117.94	23,527,236.21
租赁负债	22,472,107.72	4,625,906.86
可抵扣亏损	273,827.24	68,456.81
合计	716,162,000.14	117,715,963.17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3,867,042.15	12,516,429.93
递延收益	61,284,930.14	9,192,739.53
资产减值准备	89,220,001.40	21,390,015.80
未实现内部损益	92,125,015.05	23,031,253.77
预提费用	31,049,510.93	7,670,938.53
应付职工薪酬	8,004,802.20	1,338,413.59
预计负债	93,261,418.57	20,464,951.95
租赁负债	5,312,145.04	1,004,568.57
合计	444,124,865.48	96,609,311.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4,118,907.83	31,070,273.37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112,743,771.29	16,911,565.69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209,453,038.92	30,142,706.99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7,641,912.04	1,311,378.36
应收款项应纳税时间性差异	9,478,697.58	2,369,674.40
合计	483,436,327.66	81,805,598.81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6,370,303.68	31,262,191.86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70,141,280.85	17,322,801.60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223,862,696.83	21,018,052.44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22,697,120.26	4,655,690.25
应收款项应纳税时间性差异	7,457,349.04	1,864,337.26
合计	480,528,750.66	76,123,073.41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68,612,643.87	41,183,115.8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72,550,257.69	17,684,148.13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79,463,540.34	18,114,946.92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5,276,241.64	1,023,269.38
应收款项应纳税时间性差异	7,457,349.04	1,864,337.26
合计	333,360,032.58	79,869,817.5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44,234.68	111,181,417.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344,234.68	50,461,364.14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73,742.69	92,042,220.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673,742.69	50,449,330.72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38,216.30	77,471,095.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38,216.30	60,731,601.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到期期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第一年	13,737,238.74	40,844,155.06	26,512,876.17	
第二年	22,037,634.81	13,737,238.74	40,844,155.06	
第三年	117,072,147.24	22,037,634.81	13,737,238.74	
第四年	34,983,688.85	117,072,147.24	22,037,634.81	
第五年	33,113,164.98	34,983,688.85	117,072,147.24	
合计	220,943,874.62	228,674,864.70	220,204,052.02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处于建设期的 BOT/PPP 合同资产		158,673,616.69	218,051,004.36
基础设施运营项目相关合同资产	79,824,338.84	79,835,642.04	79,824,338.84
待抵扣进项税	74,239,201.52	94,606,302.37	107,365,762.15
预付设备工程款	724,503.27	10,626,952.61	8,157,039.61
预付购房款			79,367,530.39
保证金			5,039,200.00
合计	154,788,043.63	343,742,513.71	497,804,875.35

2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811,894.97	16,811,894.97	冻结	保证金、共管账户
应收账款	275,717,112.83	254,038,244.23	质押	用于银行借款
合计	292,529,007.80	270,850,139.20	—	—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984,051.83	5,984,051.83	冻结	保证金
应收账款	145,327,197.74	138,299,585.63	质押	质押借款
合计	151,311,249.57	144,283,637.46	—	—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7,669,671.82	37,669,671.82	冻结	保证金
应收账款	168,140,206.89	161,190,392.03	质押	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39,200.00	5,039,200.00	冻结	保证金
合计	210,849,078.71	203,899,263.85	—	—

说明：

①子公司佛山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的《污水处理收费权质押合同》（佛交银 2012 年污水质字 4290907 号），以其特许经营协议项下污水处理服务费收费权，为《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佛交银固借字 20124290907-1）7140 万元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1,040.00 万元。

②子公司佛水资源（乐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乐昌市支行签订的《权利质押合同》（44023000-2019 年乐（质）字 0001 号）以其 PPP 项目项下应收账款为《固定资产借款合同》（44023000-2019 年（乐）字 0007 号）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34,430.00 万元。

③子公司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曾用名：佛山水业三水供水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的《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2020）禅银最应质字第 200666 号），以其特许经营协议项下供水收费权，为《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20）禅银固贷第 200666 号）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5,842.09 万元。

④子公司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与银团（牵头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银团成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郊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签订《银团贷款质押合同》（757XY202000629201），以其“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项下所享有的经营性收费权（包括但不限于上网电费、垃圾与污泥处理服务费收入）作质押，为《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银团借款合同》（编号：757XY2020006292）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89,641.50 万元。

21.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17,700,000.00	317,700,000.00	442,700,000.00
应计利息	251,478.34	299,264.15	461,667.91
合计	317,951,478.34	317,999,264.15	443,161,667.91

(2) 各报告期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2. 应付账款**(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材料及劳务款	909,310,971.55	865,379,249.27	803,445,227.57
工程及设备款	748,377,225.29	847,564,232.27	1,203,416,764.09
合计	1,657,688,196.84	1,712,943,481.54	2,006,861,991.66

(2) 各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3.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工程款	140,874,453.62	114,019,297.94	163,144,685.69
预收垃圾处理费			422,973.67
预收水费等	15,066,833.60	15,030,955.87	818,721.09
合计	155,941,287.22	129,050,253.81	164,386,380.45

(2) 各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4.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2,877,717.50	387,479,776.21	383,844,695.73	36,512,797.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649,517.81	65,612,973.57	36,544.24
三、辞退福利		54,129.12	54,129.12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877,717.50	453,183,423.14	449,511,798.42	36,549,342.22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0,806,729.24	392,839,560.15	380,768,571.89	32,877,717.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346,227.94	64,346,227.9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806,729.24	457,185,788.09	445,114,799.83	32,877,717.50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3,123,829.29	390,632,471.97	382,949,572.02	20,806,729.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870.83	59,459,262.32	59,471,133.15	
三、辞退福利		16,770.56	16,770.5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135,700.12	450,108,504.85	442,437,475.73	20,806,729.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333,118.57	299,885,854.15	297,418,126.95	21,800,845.77
二、职工福利费	833,012.27	20,009,312.89	20,137,401.66	704,923.50
三、社会保险费	11,844,877.37	25,444,442.24	23,942,114.56	13,347,205.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44,877.37	24,191,218.13	22,688,890.45	13,347,205.05
工伤保险费		1,253,224.11	1,253,224.11	
四、住房公积金		33,472,171.46	33,472,171.4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5,957.61	8,008,997.47	8,215,883.22	659,071.8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薪酬	751.68	658,998.00	658,997.88	751.80
合计	32,877,717.50	387,479,776.21	383,844,695.73	36,512,797.98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05,556.86	308,925,076.23	301,497,514.52	19,333,118.57
二、职工福利费	30.12	17,866,269.59	17,033,287.44	833,012.27
三、社会保险费	7,982,715.18	23,164,401.69	19,302,239.50	11,844,877.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82,715.18	22,025,807.88	18,163,645.69	11,844,877.37
工伤保险费		949,897.77	949,897.77	
生育保险费		188,696.04	188,696.04	
四、住房公积金		33,694,827.28	33,694,827.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17,675.40	7,892,662.29	7,944,380.08	865,957.6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薪酬	751.68	1,296,323.07	1,296,323.07	751.68
合计	20,806,729.24	392,839,560.15	380,768,571.89	32,877,717.50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69,247.77	312,041,549.32	311,705,240.23	11,905,556.86
二、职工福利费	332,625.75	20,164,840.90	20,497,436.53	30.12
三、社会保险费		14,288,148.94	6,305,433.76	7,982,715.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497,902.67	4,515,187.49	7,982,715.18
工伤保险费		539,926.03	539,926.03	
生育保险费		1,250,320.24	1,250,320.24	
四、住房公积金		30,678,793.48	30,678,793.4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19,059.09	7,656,382.51	7,557,766.20	917,675.4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薪酬	402,896.68	5,802,756.82	6,204,901.82	751.68
合计	13,123,829.29	390,632,471.97	382,949,572.02	20,806,729.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8,844,011.84	38,844,011.84	
2.失业保险费		1,853,838.05	1,853,838.05	
3.企业年金缴费		24,546,359.01	24,509,814.77	36,544.24
合计		65,244,208.90	65,207,664.66	36,544.24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39,316,337.20	39,316,337.20	
2.失业保险费		1,164,464.90	1,164,464.90	
3.企业年金缴费		23,865,425.84	23,865,425.84	
合计		64,346,227.94	64,346,227.94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35,714,311.91	35,714,311.91	
2.失业保险费		1,093,635.84	1,093,635.84	
3.企业年金缴费	11,870.83	22,651,314.57	22,663,185.40	
合计	11,870.83	59,459,262.32	59,471,133.15	

2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3,792,428.84	27,005,293.49	35,568,596.54
增值税	14,189,642.18	13,901,041.42	17,244,522.41
城建税	698,278.66	656,165.27	862,959.55
教育费附加	299,309.67	281,290.80	369,839.89
地方教育附加	199,175.83	187,527.23	246,559.9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127,970.51	3,443,765.76	4,854,679.31
印花税	64,767.23	76,894.46	73,267.72
房产税	4,080,947.90	6,801.19	8,913.86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税	315,871.52	703,697.32	0.00
其他	39,704.35	37,339.22	1,761.78
合计	46,808,096.69	46,299,816.16	59,231,100.96

26.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348,162.43	90,777.40	
应付股利	1,054,140.94	39,241,082.87	517,434.64
其他应付款	171,928,420.14	179,654,335.89	171,998,411.15
合计	173,330,723.51	218,986,196.16	172,515,845.79

(2) 应付利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利息	348,162.43	90,777.40	
合计	348,162.43	90,777.40	

注：各报告期期末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3) 应付股利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1,054,140.94	39,241,082.87	517,434.64
合计	1,054,140.94	39,241,082.87	517,434.64

注：各报告期期末无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4)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代征污水和垃圾处理费	77,358,775.93	70,617,780.78	74,817,294.69
押金和保证金	28,390,200.66	31,318,745.58	23,351,903.37
代收渗滤液处理及附加费	22,412,610.33	24,875,765.06	22,414,866.95
服务费	14,079,284.44	17,279,319.82	16,387,862.49
其他往来款	29,687,548.78	35,562,724.65	35,026,483.65
合计	171,928,420.14	179,654,335.89	171,998,411.15

注：各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9,235,489.39	166,545,068.96	105,731,745.9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300,000.00	3,930,000.00	3,3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722,835.89	8,291,287.90	3,648,794.9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600,000.00	13,600,000.00	13,600,000.00
合计	173,858,325.28	192,366,356.86	126,290,540.93

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相关待转销项税额	8,818,638.72	6,663,719.17	5,008,120.12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2,639,522.10	2,646,103.06	2,526,712.82
合计	11,458,160.82	9,309,822.23	7,534,832.94

29.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利率 区间
信用借款	734,689,355.43	633,660,387.39	489,327,924.71	3.30%-4.56%
保证借款	100,031,166.83	118,434,454.10	127,191,651.73	2.35%-4.41%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1,305,935,903.24	1,346,922,200.63	1,173,029,704.06	4.00%-4.90%
小计	2,140,656,425.50	2,099,017,042.12	1,789,549,280.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7）	149,235,489.39	166,545,068.96	105,731,745.94	
合计	1,991,420,936.11	1,932,471,973.16	1,683,817,534.56	

30.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14,168,780.53	23,713,167.04	4,896,585.5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84,392.24	1,516,431.27	122,446.62
小计	13,484,388.29	22,196,735.77	4,774,138.8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7）	7,722,835.89	8,291,287.90	3,648,794.99
合计	5,761,552.40	13,905,447.87	1,125,343.90

31.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45,800,000.00	60,400,000.00	74,000,000.00
小计	45,800,000.00	60,400,000.00	74,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7）	12,600,000.00	13,600,000.00	13,600,000.00
合计	33,200,000.00	46,800,000.00	60,400,000.0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水业集团资金转贷	45,800,000.00	60,400,000.00	74,000,000.00
小计	45,800,000.00	60,400,000.00	74,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7）	12,600,000.00	13,600,000.00	13,600,000.00
合计	33,200,000.00	46,800,000.00	60,400,000.00

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96,231,247.59	94,566,216.40	88,0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五、27）	4,300,000.00	3,930,000.00	3,310,000.00
合计	91,931,247.59	90,636,216.40	84,740,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期初余额	94,566,216.40	88,050,000.00	82,91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840,000.00	3,740,000.00	4,100,000.00
1.当期服务成本	810,000.00	955,000.00	1,030,000.00
2.过去服务成本	230,000.00		80,000.00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4.利息净额	2,800,000.00	2,785,000.00	2,99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100,000.00	-6,890,000.00	-4,590,000.00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2,100,000.00	-6,890,000.00	-4,590,000.00
四、其他变动	4,274,968.81	4,113,783.60	3,550,000.00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4,274,968.81	4,113,783.60	3,550,000.00
五、期末余额	96,231,247.59	94,566,216.40	88,050,000.00

(3)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折现率	2.75%	3.00%	3.25%
死亡率	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养老类业务男表/女表		
年离职率	1.00%	1.00%	1.00%
在岗人员一次性津贴年增长率	3.20%	3.20%	3.20%
体检费用和医疗报销年增长率	6.00%	6.00%	6.00%

33.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BOT/PPP 项目预计更新支出	249,745,447.09	237,055,117.94	93,231,875.93	BOT/PPP 预计更新支出
合计	249,745,447.09	237,055,117.94	93,231,875.93	

34.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3,654,891.97	22,897,384.58	42,745,984.90	423,806,291.65	政府拨款
合计	443,654,891.97	22,897,384.58	42,745,984.90	423,806,291.65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1,865,963.35	50,011,343.74	48,222,415.12	443,654,891.97	政府拨款
合计	441,865,963.35	50,011,343.74	48,222,415.12	443,654,891.97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58,172,610.52	35,047,755.11	51,354,402.28	441,865,963.35	政府拨款
合计	458,172,610.52	35,047,755.11	51,354,402.28	441,865,963.35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3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西南水厂关停项目	17,948,117.56			1,124,686.08		16,823,431.48	与资产相关
应对高氨氮水源污染的水厂升级改造关键技术研究	7,800.00			7,800.0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重点流域科技攻关-多荧光通道量子点分子印迹 阵列传感器对原水有机污染物同时检	175,000.00			132,555.50		42,444.50	与资产相关
广明高速公路陈村至西樵段二期工程魁奇路西延线 DN500 给水管迁改工程	1,700,200.92			100,504.44		1,599,696.48	与资产相关
中交二航局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湖绿区间修复区 供水管线）	3,105,035.45			180,002.04		2,925,033.41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张槎站 TOD 规划五路南北大涌路口 DN1000 水 泥管迁改工程	584,442.18			30,760.08		553,682.10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澜石改造片区 19 号、23 号地块--DN400 给水管 迁改工程款	2,189,272.55			115,224.84		2,074,047.71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张槎街道北片区 DN200-DN300 管道建设工程= 华富北路西侧规划路、大布路西侧延长线	292,100.19					292,100.19	与资产相关
新四中建设涉沙口水厂强化安全防控	11,117,122.10			1,421,260.56		9,695,861.54	与资产相关
石湾取水口迁移工程	53,237,090.05			5,672,651.64		47,564,438.41	与资产相关
石湾水厂配合广佛环 110KV 以上电力迁改氮氯仓迁移 工程	10,518,399.38			2,126,787.72		8,391,611.66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聚锦路（五峰路至季华路）及五峰路（聚锦路至槎湾路）道路工程（江沙路~江峰路）给水	2,076,436.87			97,631.16		1,978,805.71	与资产相关
管网张槎站 TOD 规划纵一路忠信路路口 DN200 排气阀迁移工程款	99,469.09			5,526.12		93,942.97	与资产相关
佛山西站枢纽工程配套区改河工程广佛新干线段避让排水涵供水管线迁改工程款	1,365,357.42			71,092.68		1,294,264.74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张槎站 TOD 规划三路南北大涌路口 DN1000 水	508,742.23			28,263.48		480,478.75	与资产相关
泥管迁改工程	315,637.73			16,612.56		299,025.17	与资产相关
张槎西（东平路至季华北路）DN300、DN80 给水管迁改工程							
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给水管道工程一期-祖庙街道果	1,961,550.20			105,083.04		1,856,467.16	与资产相关
房片区项目市政供水管迁改工程							
王借岗调蓄湖水系改善工程 DN1400-DN1600 给水管迁改工程	1,351,722.26			1,351,722.26		-	与资产相关
城西泵站 DN1400 供水管迁改工程	638,131.09					638,131.09	与资产相关
陶博大道（樵乐路，南庄二马路）节点提升工程	280,190.50					280,190.50	与资产相关
富兴路以北河滘大道以东地块土地平整项目供水管迁移工程	44,861.72					44,861.72	与资产相关
规划路（丝绸大街至丝织路）道路工程——佛山市禅城区丝绢大街 DN50-DN300 给水管迁改工	183,683.03	183,683.02		6,122.76		361,243.29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澳边涌整合工程自来水管迁移工程补偿) 中交第三公路	103,128.44					103,128.44	与资产相关
青柯街 DN100-DN1000 给水管迁改工程款 (盈浩排水建设) (第一笔)	1,731,168.67			93,771.63		1,637,397.04	与资产相关
镇安厂提标改造专项基金	13,170,723.28			4,390,243.92		8,780,479.36	与资产相关
渗滤液处理厂技改项目	890,717.45			68,516.76		822,200.69	与资产相关
生活垃圾提质改造项目	16,875,000.03			624,999.96		16,250,000.07	与资产相关
第二水源项目财政专项补贴	187,500,000.00			20,000,000.00		16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樵金路下安桥 DN1200 供水管道迁改工程	4,353,704.05			163,263.90		4,190,440.15	与资产相关
金沙水厂关停置换供水工程项目	37,647,430.08			2,352,964.32		35,294,465.76	与资产相关
金沙水厂关停置换工程供水管道下穿贵广 (南广) 高铁工程	3,160,438.46			178,892.76		2,981,545.7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富龙西江特大桥富湾立交工程供水管线迁改补偿	5,085,736.85			284,707.80		4,801,029.05	与资产相关
高明海华桥及引道建设供水管迁移工程	7,418,091.68			400,977.96		7,017,113.72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高明大桥至富龙大桥公路工程 02 标段供水管线迁改工程	3,623,134.47			205,083.12		3,418,051.35	与资产相关
杨和镇沙水村委会市政供水工程	10,016,928.25			736,373.40		9,280,554.85	与资产相关
云勇公路建设工程供水管迁改工程补助	5,601,145.13	2,462,041.81		382,748.49		7,680,438.45	与资产相关
云勇公路与合和大道交叉红线内供水管迁改工程	75,783.60	320,963.54		13,946.34		382,800.80	与资产相关
明富路供水迁改工程补偿	7,883,647.27	1,970,911.82				9,854,559.09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荷城街道明西线（明富路至三富路段）征地拆迁项目用地供水	26,748,151.31					26,748,151.31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东平站、世澜区间供水管道回迁补偿款	2,069,600.43			114,977.76		1,954,622.67	与资产相关
季华北路西侧学富路北侧地块管线迁改项目 DN1400-DN1600 供水管线迁改工程施工款		5,721,365.12		71,517.06		5,649,848.06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禅城段）-镇安站、火车站、电视塔站、深村站、中山公园站及区间涉水		2,288,879.68		18,074.43		2,270,805.25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海五西路（文华北路-南一路）供水管迁改补偿款（桂城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1,887,439.91				1,887,439.91	与资产相关
广湛高铁新城枢纽片区郊边村（郊边经联社）土地收储地上物拆除项目（第一期）供水管道迁改工程款		14,318.27				14,318.27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禅港西路隧道 DN1200 供水管迁改工程		2,348,503.62		29,356.30		2,319,147.32	与资产相关
高明区沿江路（荷城公园水厂段）DN600 供水管线迁改工程		840,640.04		21,282.03		819,358.01	与资产相关
季华路西延线（下安村路段）DN400 供水管道迁改工程		3,773,924.07				3,773,924.07	与资产相关
收到粤桂黔高铁经济带合作试验区（广东园）中线公路工程（罗务路和罗下东路段）金沙下滘木棉村给水管道		238,222.58				238,222.58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3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安装							
佛山市南海区荷桂路 DN800 供水管道迁改工程		846,491.10				846,491.1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3,654,891.97	22,897,384.58		42,745,984.90		423,806,291.65	

(续上表)

补助项目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2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西南水厂关停项目	19,072,803.64			1,124,686.08		17,948,117.56	与资产相关
应对高氨氮水源污染的水厂升级改造关键技术研究	15,600.00			7,800.00		7,800.0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重点领域科技攻关-多荧光通道量子点分子印迹 阵列传感器对原水有机污染物同时检	175,000.00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明高速公路陈村至西樵段二期工程魁奇路西延线 DN500 给水管迁改工程	1,800,705.36			100,504.44		1,700,200.92	与资产相关
中交二航局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湖绿区间修复区 供水管线）	3,285,037.49			180,002.04		3,105,035.45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张槎站 TOD 规划五路南北大涌路口 DN1000 水 泥管迁改工程	615,202.26			30,760.08		584,442.18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澜石改造片区 19 号、23 号地块--DN400 给水管 迁改工程款	2,304,497.39			115,224.84		2,189,272.55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张槎街道北片区 DN200-DN300 管道建设工程=	292,100.19					292,100.19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2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华富北路西侧规划路、大布路西侧延长线							
新四中建设涉沙口水厂强化安全防护	12,538,382.66			1,421,260.56		11,117,122.10	与资产相关
石湾取水口迁移工程	58,909,741.69			5,672,651.64		53,237,090.05	与资产相关
石湾水厂配合广佛环 110KV 以上电力迁改氨氯仓迁移工程	12,645,187.10			2,126,787.72		10,518,399.38	与资产相关
聚锦路（五峰路至季华路）及五峰路（聚锦路至槎湾路）道路工程（江沙路~江峰路）给水	2,174,068.03			97,631.16		2,076,436.87	与资产相关
管网张槎站 TOD 规划纵一路忠信路路口 DN200 排气阀迁移工程款	104,995.21			5,526.12		99,469.09	与资产相关
佛山西站枢纽工程配套区改河工程/广佛新干线段避让排水涵供水管迁改工程款	1,436,450.10			71,092.68		1,365,357.42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张槎站 TOD 规划三路南北大涌路口 DN1000 水泥管迁改工程	537,005.71			28,263.48		508,742.23	与资产相关
张槎西（东平路至季华北路）DN300、DN80 给水管迁改工程	332,250.29			16,612.56		315,637.73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给水管工程一期-祖庙街道果房片区项目市政供水管迁改工程	2,066,633.24			105,083.04		1,961,550.20	与资产相关
王借岗调蓄湖水系改善工程 DN1400-DN1600 给水管迁改工程		6,758,611.29		5,406,889.03		1,351,722.26	与资产相关
城西泵站 DN1400 供水管迁改工程		1,848,413.86		1,210,282.77		638,131.09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2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陶博大道（樵乐路，南庄二马路）节点提升工程		280,190.50				280,190.50	与资产相关
富兴路以北河滘大道以东地块土地平整项目供水管迁移工程		44,861.72				44,861.72	与资产相关
规划路（丝绢大街至丝织路）道路工程——佛山市禅城区丝绢大街 DN50-DN300 给水管迁改工程		183,683.03				183,683.03	与资产相关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澳边涌整合工程自来水管迁移工程补偿）中交第三公路		103,128.44				103,128.44	与资产相关
青柯街 DN100-DN1000 给水管迁改工程款（盈浩排水建设）（第一笔）		1,731,168.67				1,731,168.67	与资产相关
镇安厂提标改造专项基金	17,560,967.20			4,390,243.92		13,170,723.28	与资产相关
渗滤液处理厂技改项目	959,234.21			68,516.76		890,717.45	与资产相关
生活垃圾提质改造项目	17,500,000.00			624,999.97		16,875,000.03	与资产相关
第二水源项目财政专项补贴	208,500,000.00			21,000,000.00		18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樵金路下安桥 DN1200 供水管道迁改工程		4,353,704.05				4,353,704.05	与资产相关
金沙水厂关停置换供水工程项目	40,000,394.40			2,352,964.32		37,647,430.08	与资产相关
金沙水厂关停置换工程供水管道下穿贵广（南广）高铁工程	3,339,331.22			178,892.76		3,160,438.46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富龙西江特大桥富湾立交工程供水管线迁改补偿	5,370,444.65			284,707.80		5,085,736.85	与资产相关
高明海华桥及引道建设供水管迁移工程	7,819,069.64			400,977.96		7,418,091.68	与资产相关
杨和镇沙水村委市政供水工程（第二期收款）	6,722,900.30			438,450.00		6,284,450.3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2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高明大桥至富龙大桥公路工程02标段供水管线 迁改工程	3,828,217.59			205,083.12		3,623,134.47	与资产相关
杨和镇沙水村委会市政供水工程	4,030,401.35			297,923.40		3,732,477.95	与资产相关
云勇公路供水管迁改补助款	5,744,764.24			143,619.11		5,601,145.13	与资产相关
云勇公路与合和大道交叉红线内供水管迁改工程		75,783.60				75,783.60	与资产相关
明富路供水迁改工程补偿		7,883,647.27				7,883,647.27	与资产相关
荷城街道明西线（明富路至三富路段）征地拆迁项目用 地供水		26,748,151.31				26,748,151.31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东平站、世澜区间供水管 道回迁补偿款	2,184,578.19			114,977.76		2,069,600.4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1,865,963.35	50,011,343.74		48,222,415.12		443,654,891.97	

(续上表)

补助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1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东平站、世澜区间供水管道回迁补偿款	2,299,555.95			114,977.76		2,184,578.19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禅城段）--电视塔临时 给水管迁改工程款	6,019,507.63			6,019,507.63			与资产相关
广明高速公路陈村至西樵段二期工程魁奇路西延线 DN500 给水管迁改工程	1,901,209.92			100,504.56		1,800,705.36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中交二航局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湖绿区间修复区供水管线）	3,465,039.53			180,002.04		3,285,037.49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张槎站 TOD 规划五路南北大涌路口 DN1000 水泥管迁改工程	615,202.26					615,202.26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澜石改造片区 19 号、23 号地块--DN400 给水管迁改工程款	2,304,497.39					2,304,497.39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张槎街道北片区 DN200-DN300 管道建设工程=华富北路西侧规划路、大布路西侧延长规		292,100.19				292,100.19	与资产相关
新四中建设涉沙口水厂强化安全防护	13,959,643.10			1,421,260.44		12,538,382.66	与资产相关
石湾取水口迁移工程	64,582,393.45			5,672,651.76		58,909,741.69	与资产相关
石湾水厂配合广佛环 110KV 以上电力迁改氨氯仓迁移工程	14,772,569.92			2,127,382.82		12,645,187.1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禅城段临时迁改工程	3,096,896.60			3,096,896.60			与资产相关
聚锦路（五峰路至季华路）及五峰路（聚锦路至槎湾路）道路工程（江沙路~江峰路）给水	2,271,699.24			97,631.21		2,174,068.03	与资产相关
管网张槎站 TOD 规划纵一路忠信路路口 DN200 排气阀迁移工程款	110,521.27			5,526.06		104,995.21	与资产相关
佛山西站枢纽工程配套区改河工程广佛新干线段避让排水涵供水管线迁改工程款	1,507,542.79			71,092.69		1,436,450.10	与资产相关
禅城区张槎站 TOD 规划三路南北大涌路口 DN1000 水泥管迁改工程	565,269.17			28,263.46		537,005.71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1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张槎西（东平路至季华北路）DN300、DN80给水管迁改工程		332,250.29				332,250.29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给水管道工程一期-祖庙街道果房片区项目市政供水管迁改工程		2,101,660.92		35,027.68		2,066,633.24	与资产相关
西南水厂关停项目	20,197,489.72			1,124,686.08		19,072,803.64	与资产相关
应对高氨氮水源污染的水厂升级改造关键技术研发	23,400.00			7,800.00		15,600.0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重点领域科技攻关-多荧光通道量子点分子印迹阵列传感器对原水有机污染物同时检		175,000.00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杨和镇沙水村委会市政供水工程	4,766,774.75			736,373.40		4,030,401.35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高明大桥至富龙大桥公路工程 02 标段供水管线迁改工程	3,828,217.59					3,828,217.59	与资产相关
高明海华桥及引道建设供水管迁移工程	4,811,735.16			200,488.97		4,611,246.19	与资产相关
杨和镇沙水村委会市政供水工程（第二期收款）	6,722,900.30					6,722,900.3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富龙西江特大桥富湾立交工程供水管线迁改补偿		5,694,156.02		323,711.37		5,370,444.65	与资产相关
高明海华桥及其引道建设工程供水管线迁改补助（第二期收款）		3,207,823.45				3,207,823.45	与资产相关
金沙水厂关停置换供水工程项目	42,353,358.72			2,352,964.32		40,000,394.40	与资产相关
金沙水厂关停置换工程供水管道下穿贵广（南广）高铁工程	3,518,223.98			178,892.76		3,339,331.22	与资产相关
镇安厂提标改造专项基金	21,951,211.12			4,390,243.92		17,560,967.2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1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云勇公路供水管迁改补助款		5,744,764.24				5,744,764.24	与资产相关
渗滤液处理厂技改项目	1,027,750.96			68,516.75		959,234.21	与资产相关
生活垃圾提质改造项目		17,500,000.00				1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第二水源项目财政专项补贴	231,500,000.00			23,000,000.00		208,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8,172,610.52	35,047,755.11		51,354,402.28		441,865,963.35	

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垃圾填埋场封场费用专项资金	91,587,089.03	88,727,170.19	96,786,088.56
水价储备基金	4,405,162.01	4,405,162.01	4,405,162.01
待转销项税额	4,518,358.81	4,518,358.81	4,518,358.81
专项经费	601,492.30	601,492.30	1,001,492.30
合计	101,112,102.15	98,252,183.31	106,711,101.68

36. 股本

(1) 2023 年度

股东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股权比例 (%)
水业集团	603,900,000.00			603,900,000.00	72.60
香港中华煤气	221,820,000.00			221,820,000.00	26.67
佛山金控	6,100,000.00			6,100,000.00	0.73
合计	831,820,000.00			831,820,000.00	100.00

(2) 2022 年度

股东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股权比例 (%)
水业集团	603,900,000.00			603,900,000.00	72.60
香港中华煤气	221,820,000.00			221,820,000.00	26.67
佛山金控	6,100,000.00			6,100,000.00	0.73
合计	831,820,000.00			831,820,000.00	100.00

(3) 2021 年度

股东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股权比例 (%)
水业集团	603,900,000.00			603,900,000.00	72.60
香港中华煤气	221,820,000.00			221,820,000.00	26.67
佛山金控	6,100,000.00			6,100,000.00	0.73
合计	831,820,000.00			831,820,000.00	100.00

37. 资本公积

(1) 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4,123,706.75			354,123,706.75
其他资本公积	1,444,900.00	628,335.00		2,073,235.00
合计	355,568,606.75	628,335.00		356,196,941.75

注：2023 年内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主要系公司将收到的佛控集团奖励款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计入资本公积。

(2) 2022 年度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1,734,189.76		97,610,483.01	354,123,706.75
其他资本公积	1,444,900.00			1,444,900.00
合计	453,179,089.76		97,610,483.01	355,568,606.75

注：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减少主要原因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西江供水，合并日按照实际支付的合并对价与享有净资产差额冲减资本公积及追溯调整资本公积转出。

(3) 2021 年度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1,734,189.76			451,734,189.76
其他资本公积	1,297,700.00	147,200.00		1,444,900.00
合计	453,031,889.76	147,200.00		453,179,089.76

注：2021 年内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主要系公司将收到的佛控集团奖励款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计入资本公积。

38. 其他综合收益

(1) 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	-33,696,490.00	-2,100,000.00				-1,879,500.00	-220,5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696,490.00	-2,100,000.00				-1,879,500.00	-35,575,990.00

(2) 2022 年度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	-27,107,790.00	-6,890,000.00				-6,588,700.00	-301,3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107,790.00	-6,890,000.00				-6,588,700.00	-33,696,490.00

(3) 2021 年度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	-22,877,890.00	-4,590,000.00				-4,229,900.00	-360,1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877,890.00	-4,590,000.00				-4,229,900.00	-360,100.00

39. 专项储备

(1) 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4,002,910.71	1,937,538.94	2,065,371.77
合计		4,002,910.71	1,937,538.94	2,065,371.77

(2) 2022 年度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727,877.76	1,727,877.76	
合计		1,727,877.76	1,727,877.76	

40. 盈余公积

(1) 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2,288,090.20	13,600,075.48		185,888,165.68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72,288,090.20	13,600,075.48		185,888,165.68

(2) 2022 年度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0,357,780.74	11,930,309.46		172,288,090.20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60,357,780.74	11,930,309.46		172,288,090.20

(3) 2021 年度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7,215,843.53	13,141,937.21		160,357,780.74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47,215,843.53	13,141,937.21		160,357,780.74

注 1：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4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4,546,226.60	802,123,483.03	483,792,186.37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04,546,226.60	802,123,483.03	483,792,186.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691,854.99	314,353,053.03	331,473,233.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600,075.48	11,930,309.46	13,141,937.2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6,545,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2,092,406.11	1,104,546,226.60	802,123,483.03

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09,615,613.78	1,592,829,721.48
其他业务	21,698,338.27	5,439,514.56
合计	2,531,313,952.05	1,598,269,236.04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59,172,335.21	1,757,445,570.23
其他业务	18,354,595.91	3,857,737.01
合计	2,677,526,931.12	1,761,303,307.24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00,927,015.86	2,441,000,658.31
其他业务	18,094,363.38	3,085,825.93
其中：垃圾焚烧发电试运行销售	35,366,980.01	19,986,359.47
合计	3,319,021,379.24	2,444,086,484.24

43.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29,092.79	4,600,404.08	5,516,454.75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教育费附加	1,603,855.58	1,971,689.13	2,364,188.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69,235.03	1,314,459.69	1,576,126.07
房产税	16,256,823.61	12,711,793.66	4,418,893.63
土地使用税	9,275,464.98	9,172,596.59	8,655,674.72
印花税	655,590.69	739,583.91	782,129.67
车船税	67,814.89	59,994.68	60,875.44
其他	194,894.14	851,538.86	323,026.95
合计	32,852,771.71	31,422,060.60	23,697,370.21

44.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67,270,472.53	64,056,532.54	64,993,701.54
劳务费	4,312,604.70	4,059,502.30	3,782,920.75
折旧及摊销	3,399,816.17	3,547,587.63	3,009,729.86
修理费	1,238,703.57	2,077,885.12	1,627,723.97
账单投递费	344,234.44	383,286.36	463,280.92
业务宣传费	113,995.10	275,677.15	162,794.98
办公费	133,571.41	246,629.90	315,761.33
汽车费用	238,158.95	244,103.72	326,337.06
检验检测费	219,450.00	211,635.20	201,416.00
电费	169,243.00	178,235.46	155,371.23
租赁费	52,137.00	36,976.00	275,878.65
其他	550,910.85	553,852.02	508,117.25
合计	78,043,297.72	75,871,903.40	75,823,033.54

45.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77,902,516.53	184,467,167.83	168,056,012.84
折旧摊销费	30,001,231.87	26,882,507.28	21,053,612.90
中介费用	13,249,999.51	20,553,558.68	13,323,577.46
物业管理费	18,478,281.01	16,645,286.79	13,992,067.57
修理费	3,056,000.27	4,426,747.57	5,063,957.64
电费	2,030,382.71	1,676,782.16	1,513,381.87
车辆使用费	2,493,786.50	2,890,949.41	2,713,247.52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业务宣传费	2,001,574.45	2,449,846.06	2,680,454.30
办公费	2,271,703.28	2,353,216.78	2,271,551.33
业务招待费	1,900,406.72	2,052,525.44	1,801,245.57
租赁费	1,798,114.16	2,034,423.66	3,475,066.31
通讯费	3,458,094.41	3,233,898.69	2,828,503.12
其他	25,433,465.03	20,363,637.26	16,303,966.93
合计	284,075,556.45	290,030,547.61	255,076,645.36

46.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人工费	40,062,516.20	39,284,216.93	34,025,676.16
材料费	16,515,839.29	11,033,049.74	11,201,169.44
折旧与摊销费	4,232,302.87	3,611,822.50	3,219,097.28
其他费用	3,471,342.19	4,284,831.02	3,807,431.95
合计	64,282,000.55	58,213,920.19	52,253,374.83

47.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96,647,097.42	99,644,802.62	56,063,789.05
加：租赁负债及预计负债利息支出	13,501,729.66	12,966,643.57	6,630,766.36
减：利息收入	4,640,860.14	5,509,068.56	4,891,422.36
减：金融资产模式利息收入	26,167,070.34	27,389,188.17	20,657,712.81
利息净支出	79,340,896.60	79,713,189.46	37,145,420.24
汇兑损失	2,017,951.84	4,993,854.49	478,312.03
减：汇兑收益	1,131,397.97	1,631,787.83	2,551,979.56
汇兑净损失	886,553.87	3,362,066.66	-2,073,667.53
银行手续费	1,638,049.69	2,113,424.62	2,619,309.56
合计	81,865,500.16	85,188,680.74	37,691,062.27

48.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5,300,550.87	59,597,348.01	61,036,687.52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745,984.90	48,222,415.12	51,354,402.28	与资产相关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54,565.97	11,374,932.89	9,682,285.24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5,053,980.72	5,568,960.29	12,653,965.46	
其中：代扣代缴税收手续费	176,833.27	133,483.32	145,549.60	
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增值税及附加免征额	2,910,867.50	2,862,878.58	3,182,964.09	
增值税即征即退、加计扣除	1,966,279.95	2,572,598.39	9,325,451.77	
合计	50,354,531.59	65,166,308.30	73,690,652.98	

49.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6,479.21	1,947,140.67	2,908,007.36
合计	1,476,479.21	1,947,140.67	2,908,007.36

5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639,956.68	-32,342,526.86	-7,071,862.0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87,244.38	-8,238,939.06	-953,115.38
合计	-43,327,201.06	-40,581,465.92	-8,024,977.40

5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117,430.24	1,743,257.14	-16,449,917.8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17,047.40
合计	-24,117,430.24	1,743,257.14	-16,866,965.24

52.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5,079,376.91	49,971.65	-3,187,765.27
其中：固定资产	4,886,115.75	49,971.65	-430,803.09
无形资产	163,168.71		-2,756,962.18
使用权资产处置	30,092.45		
合计	5,079,376.91	49,971.65	-3,187,765.27

53.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19,603.00	219,603.00
其中：固定资产	219,603.00	219,603.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赔款收入		
存货盘盈		
其他	2,151,461.03	2,151,461.03
合计	2,371,064.03	2,371,064.03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62,858.51	362,858.51
其中：固定资产	362,858.51	362,858.51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赔款收入	306,902.07	306,902.07
存货盘盈		
其他	3,618,994.30	3,618,994.30
合计	4,288,754.88	4,288,754.88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990.49	3,990.49
其中：固定资产	3,990.49	3,990.49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500.00	10,500.00
赔款收入	374,734.98	374,734.98
存货盘盈	5,142.88	5,142.88
其他	1,502,986.70	1,502,986.70
合计	1,897,355.05	1,897,355.05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10,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500.00	

5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1,720.63	101,720.63
公益性捐赠支出	574,384.73	574,384.73
滞纳金	734,699.61	734,699.61
赔偿支出		
其他	769,874.90	769,874.90
合计	2,180,679.87	2,180,679.87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85,237.67	1,085,237.67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4,635.66	1,004,635.66
滞纳金		
赔偿支出	34,582.18	34,582.18
其他	73,537.54	73,537.54
合计	2,197,993.05	2,197,993.05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90,072.55	590,072.55
公益性捐赠支出	1,264,852.00	1,264,852.00
滞纳金		
赔偿支出	139,898.29	139,898.29
其他	47,018.55	47,018.55
合计	2,041,841.39	2,041,841.39

5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186,746.09	84,994,701.81	122,758,646.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127,163.85	-24,853,395.62	-25,703,343.65
合 计	54,059,582.24	60,141,306.19	97,055,302.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381,581,729.99	405,912,485.01	478,767,874.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5,395,432.50	101,478,121.27	119,691,968.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3,407,367.45	-48,195,723.70	-41,014,061.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7,839.84	-5,897.85	-2,729,562.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36,345.99	275,012.57	-2,326,590.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54,878.16	3,143,239.72	7,170,620.37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456,581.98	-2,011,467.32	-2,348,499.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797.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47,479.18	11,653,658.42	17,255,366.9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945,752.02	-6,195,636.92	1,380,857.06
所得税费用	54,059,582.24	60,141,306.19	97,055,302.57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代收污水及垃圾处理费	569,546,019.31	447,245,767.59	525,561,641.15
政府补助	31,726,773.12	61,656,071.25	44,740,540.35
受限货币资金	5,984,051.83	37,669,671.82	11,556,205.65
利息收入	4,640,860.14	5,509,068.56	4,891,422.36
往来款及其他	12,975,570.08	20,077,701.08	29,180,841.02
合 计	624,873,274.48	572,158,280.30	615,930,650.53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代付污水及垃圾处理费	565,268,178.89	447,245,767.59	506,251,963.29
期间费用支出	104,666,180.44	102,337,854.36	89,060,252.51
手续费支出	1,638,049.69	2,113,424.62	2,619,309.56
受限货币资金	16,811,894.97	6,578,762.78	37,669,671.82
往来款及其他	23,403,600.28	43,072,297.50	18,903,211.49
合计	711,787,904.27	601,348,106.85	654,504,408.67

(2) 与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北污水地埋式改建政府拨款	14,870,000.00		33,900,000.00
保证金		5,039,200.00	
合计	14,870,000.00	5,039,200.00	33,900,000.00

②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北污水地埋式改建支出	15,738,567.15	1,266,820.63	49,883,475.01
取得非上市权益工具	2,205,670.08		
合计	17,944,237.23	1,266,820.63	49,883,475.01

(3) 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借款保证金			36,000,000.00
权益性交易款项	711,000.00		4,000.00
合计	711,000.00		36,004,000.00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对价		78,978,090.00	
归还水业集团借款	14,600,000.00	13,600,000.00	1,000,000.00
银行借款保证金			36,000,000.00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赁费用	8,886,500.17	7,360,474.02	8,564,521.15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对价		78,978,090.00	
IPO 中介费用	2,652,169.81	1,180,000.00	5,222,000.00
合计	26,138,669.98	101,118,564.02	50,786,521.15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17,700,000.00	317,700,000.00		317,700,000.00		317,700,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2,196,735.77		1,077,849.49	8,886,500.17	903,696.80	13,484,388.2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099,017,042.12	265,097,900.76	886,553.87	224,345,071.25		2,140,656,425.50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60,400,000.00			14,600,000.00		45,800,000.00
合计	2,499,313,777.89	582,797,900.76	1,964,403.36	565,531,571.42	903,696.80	2,517,640,813.79

2022 年度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42,700,000.00	317,700,000.00		442,700,000.00		317,700,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5,036,773.08		26,007,348.47	7,360,474.02	1,486,911.76	22,196,735.7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789,549,280.50	435,451,774.66		125,984,013.04		2,099,017,042.12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74,000,000.00			13,600,000.00		60,400,000.00
合计	2,311,286,053.58	753,151,774.66	26,007,348.47	589,644,487.06	1,486,911.76	2,499,313,777.89

2021 年度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53,500,000.00	701,700,000.00		612,500,000.00		442,700,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3,338,660.04	8,564,521.15		4,774,138.8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463,760,429.80	690,042,628.77		362,266,559.10	1,987,218.97	1,789,549,280.50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75,000,000.00			1,000,000.00		74,000,000.00
合计	1,892,260,429.80	1,391,742,628.77	13,338,660.04	984,331,080.25	1,987,218.97	2,311,023,419.39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7,522,147.75	345,771,178.82	381,712,572.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117,430.24	-1,743,257.14	16,866,965.24
信用减值损失	43,327,201.06	40,581,465.92	8,024,977.40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6,681,975.06	207,038,555.18	189,267,331.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7,925,025.40	8,208,170.49	8575364.63
无形资产摊销	208,030,608.35	203,710,906.04	138,809,390.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679,230.76	22,675,801.04	20,242,372.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79,376.91	-49,971.65	3,187,765.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882.37	722,379.16	586,082.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471,698.91	113,952,380.78	39,963,175.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6,479.21	-1,947,140.67	-2,908,007.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39,197.27	-14,571,125.11	-24,237,395.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33.42	-10,282,270.51	-1,247,961.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87,448.33	1,091,736.48	-2,086,624.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6,778,799.11	-228,604,832.54	-379,670,199.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584,002.90	-30,172,706.36	216,067,364.6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879,061.51	656,381,269.93	613,153,174.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3,050,253.33	378,207,733.21	437,165,564.6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78,207,733.21	437,165,564.67	515,242,068.6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42,520.12	-58,957,831.46	-78,076,504.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13,050,253.33	378,207,733.21	437,165,564.67
其中: 库存现金	27,460.66	35,727.92	31,898.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3,022,792.67	378,172,005.29	437,133,665.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050,253.33	378,207,733.21	437,165,564.6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8.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37,149.25
其中: 美元	907,934.35	7.0827	6,430,626.61
欧元	217,136.94	7.8592	1,706,522.64
长期借款			23,074,300.08
其中: 美元	2,535,012.42	7.0827	17,954,732.48
欧元	651,410.78	7.8592	5,119,567.60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61,791.76
其中：美元	753,813.00	6.9646	5,250,005.97
欧元	217,136.94	7.4229	1,611,785.79
长期借款			31,244,596.64
其中：美元	3,560,499.34	6.9646	24,797,453.76
欧元	868,547.72	7.4229	6,447,142.88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49,829.94
其中：美元	781,430.49	6.3757	4,982,166.37
欧元	217,136.94	7.2197	1,567,663.57
长期借款			35,607,395.43
其中：美元	4,355,455.54	6.3757	27,769,077.89
欧元	1,085,684.66	7.2197	7,838,317.54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人工费	40,062,516.20	39,284,216.93	34,025,676.16
材料费	16,515,839.29	11,033,049.74	11,201,169.44
折旧与摊销费	4,232,302.87	3,611,822.50	3,219,097.28
其他费用	3,471,342.19	4,284,831.02	3,807,431.95
合计	64,282,000.55	58,213,920.19	52,253,374.8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4,282,000.55	58,213,920.19	52,253,374.83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51%	与公司同受佛控集团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2022-11-30	取得控制权

2022年11月29日，佛山市国资委批复同意本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51%股权。2022年11月30日，本公司与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瀚蓝供水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购买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西江供水50%股权，购买佛山市南海瀚蓝供水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西江供水1%股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转移交接手续，本公司取得对西江供水的控制权。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佛控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现金	78,978,09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流动资产	42,381,187.38	43,031,162.36
非流动资产	672,177,383.24	716,822,980.99
流动负债	167,661,755.09	133,720,816.25
非流动负债	473,953,704.05	529,000,000.00
净资产	72,943,111.48	97,133,327.10
减：少数股东权益	35,742,124.63	48,566,663.55
取得的净资产	37,200,986.85	48,566,663.55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2年6月14日，本公司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佛山市清之源排水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100%股权，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022年7月18日，本公司新设成立子公司佛山市佛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100%股权，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022年8月17日，本公司与佛山市禅城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佛山市通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40%股权，根据通济环境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拥有通济环境董事会60%表决权，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023年5月26日，本公司与广东济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佛山市绿通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绿通环境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拥有绿通环境90%股权，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

2023年10月26日，本公司新设成立子公司广东佛水绿境环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100%股权，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佛山市禅城区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自来水供应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自来水供应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佛山市新泉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自来水供应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佛山市高明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自来水供应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佛山市金沙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自来水供应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6	佛山市佛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淮北佛水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淮北市	佛山市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7	佛山市禅城区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泥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佛山市禅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佛山市新之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	佛山市汇之源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佛山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90.00	1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佛山市汇之源南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90.00	9.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	佛山市汇之源驿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	佛山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	佛山市汇之源大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	佛山市汇之源高畅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管网维护	51.00		设立
17	佛山市绿之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	佛水资源（乐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乐昌市	佛山市	污水处理	85.10		设立
19	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固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	广东佛水建设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工程业务	9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21	佛山市三水区汇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工程业务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	佛山市迅科管道探测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管道检测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	佛山市清之源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管网运维	100.00		设立
24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自来水供应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5	佛山市通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注）	佛山市	佛山市	环境治理	40.00		设立
26	佛山市佛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投资	100.00		设立
27	佛山市绿通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生活垃圾经营	90.00		设立
28	广东佛水绿境环保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生活垃圾经营	90.00	10.00	设立

注：佛山市通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共 5 名董事，本公司委派 3 名董事，拥有董事会 60% 表决权，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间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年度/期间内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年度/期间内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三水供水	2023 年度	20%	11,910,382.54	4,922,980.21	99,347,289.18
	2022 年度	20%	10,902,207.30	8,651,571.87	92,593,786.85
	2021 年度	20%	18,321,671.80	7,642,000.00	90,401,151.42
高明供水	2023 年度	20%	3,397,530.79	1,882,000.00	51,675,616.79
	2022 年度	20%	3,762,072.05	3,822,000.00	50,164,485.99
	2021 年度	20%	7,715,880.63	3,410,000.00	50,252,413.94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①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三水供水	221,110,711.51	845,375,066.05	1,066,485,777.56	369,854,828.29	199,894,503.38	569,749,331.67
高明供水	127,591,980.54	706,681,563.95	834,273,544.49	272,155,903.19	303,739,557.37	575,895,460.56

(续)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三水供水	463,955,478.83	59,551,912.68	58,331,912.68
高明供水	204,544,154.55	16,987,653.97	16,877,653.97

②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 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三水供水	215,809,137.52	834,109,677.53	1,049,918,815.05	399,688,590.64	187,261,290.15	586,949,880.79
高明供水	107,409,763.86	643,540,670.33	750,950,434.19	260,740,539.99	239,387,464.24	500,128,004.23

(续)

子公司名称	2022 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三水供水	447,743,971.70	54,511,036.50	54,221,036.50
高明供水	208,426,783.99	18,810,360.27	18,670,360.27

③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 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三水供水	155,566,950.18	842,762,275.47	998,329,225.65	391,245,275.51	155,078,193.04	546,323,468.55
高明供水	87,630,548.36	604,638,218.65	692,268,767.01	257,165,411.87	183,841,285.45	441,006,697.32

(续)

子公司名称	2021 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三水供水	468,366,291.70	91,608,358.98	90,178,358.98
高明供水	216,983,301.42	38,579,403.14	38,359,403.14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2023/12/31 余额 /2023 年发生额	2022/12/31 余额 /2022 年发生额	2021/12/31 余额 /2021 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719,986.85	15,243,507.64	13,296,366.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76,479.21	1,947,140.67	2,908,007.3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76,479.21	1,947,140.67	2,908,007.36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 计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 期分享的净利润）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 计未确认的损失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727,486.79	756,727.61	-970,759.18

九、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1) 2023 年度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	本期其他 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443,654,891.97	22,897,384.58		42,745,984.90		423,806,291.65	与资产相关

(2) 2022 年度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其 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441,865,963.35	50,011,343.74		48,222,415.12		443,654,891.97	

(4) 2021 年度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	本期其 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458,172,610.52	35,047,755.11		51,354,402.28		441,865,963.35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收益	45,300,550.87	59,597,348.01	61,036,687.52
营业收入			10,500.00
合计	45,300,550.87	59,597,348.01	61,047,187.5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61.0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8.11%。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7.0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0.22%。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5.0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9.40%。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2.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借款有关，除外币借款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美元、欧元借款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借款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项 目	金 额
一年内到期其他非流动负债	149,235,489.39
长期借款	1,991,420,936.11
合 计	2,140,656,425.50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
佛山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	投资	65,946 万元	72.60	72.6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佛山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1964 年 01 月 01 日在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其股东为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持股）。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公司简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	佛控集团	最终控股母公司
佛山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业集团	母公司
佛山市电子政务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政务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佛山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环投	同受佛山水业控制
佛山市环境能源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佛山环境能源检测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佛山市节能减排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佛山节能减排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佛山市绿健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绿健医疗	同受佛山水业控制
佛山市三水燃气有限公司	三水燃气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佛山市源笙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源笙环保装备	同受佛山水业控制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佛威环境服务	联营企业
佛山电建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电建集团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佛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佛山市季华新村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产业投资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佛山市洁源建筑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洁源建筑	同受佛山水业控制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新城供水	合营企业
佛山综合能源（公控）有限公司	佛山综合能源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佛山市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公司	佛山天然气管网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宝裕（佛山）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宝裕资源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佛山市华粤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华粤能新能源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	受香港中华煤气控制
佛山电建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佛山电力销售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公司简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佛山市铁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铁人环保	同受佛山水业控制
广东维中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维中检测	同受佛山水业控制
佛山市华燃能建设有限公司	华燃能建设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广东中盈盛达融资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盈融资担保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佛燃股份及其子公司	同受佛控集团控制
董事、监事、高管		关键管理人员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电子政务	接受劳务及服务	1,562,414.39	1,259,425.68	1,648,785.19
佛山环投	接受劳务及服务	14,150.94		668,555.12
佛山环境能源检测	接受劳务及服务	64,356.44	95,000.00	
佛山节能减排	接受劳务及服务		96,000.00	46,037.74
绿健医疗	采购货物			442,921.11
水业集团	接受劳务及服务	3,389,073.98	10,572,832.58	14,284,136.10
源笙环保装备	采购货物		446,544.63	2,738,629.45
佛威环境服务	接受劳务及服务	12,385,257.74	26,489,642.16	48,783,317.59
华粤能新能源	采购货物	488,051.50	574,429.68	547,314.63
港华投资	接受劳务及服务			448,315.78
佛燃股份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	3,463,923.56	3,476,519.94	119,218.86
洁源建筑	采购货物	4,946,943.55	2,016,691.40	1,217,405.59
新城供水	采购货物			1,993,833.04
铁人环保	接受劳务及服务		385,418.10	
维中检测	接受劳务及服务	3,714,721.17	910,719.24	
中盈融资担保	接受劳务及服务		9,245.28	
华燃能建设	接受劳务及服务		48,7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度
佛山环投	提供劳务及服务	149,196.62	892,604.54	3,510,505.08
洁源建筑	提供劳务及服务			6,077,127.90
绿健医疗	提供劳务及服务	1,405,234.57	2,816,427.76	1,374,355.87
水业集团	提供劳务及服务	48,264.09	6,497,092.62	
新城供水	提供劳务及服务	25,179.25	15,273.58	2,643,717.87
新城供水	销售货物	13,460,376.28	13,724,328.78	11,843,186.80
佛山综合能源	提供劳务及服务		3,695,476.22	
宝裕资源	提供劳务及服务			11,488.71
佛山天然气管网	提供劳务及服务		10,844.39	66,255.52
铁人环保	提供劳务及服务		14,150.94	
三水燃气	提供劳务及服务	54,359.99	35,962.08	
其他关联方	销售货物	987,813.64	1,234,581.34	1,233,695.59

注：向其他关联方销售的货物是指向位于本公司供水范围内的关联方销售自来水。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确认 的租赁费	2022 年度确认 的租赁费	2021 年度确认 的租赁费
水业集团	房屋	7,189,398.49	7,274,620.59	7,867,758.08

(3) 通过向关联方转借/转让用于项目实施的政策性银行贷款

原借款合同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 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拆入 利率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佛控集团签订的 1,500 万元《佛山市三水区北江以西片区供水设施建设项目股东借款合同》	水业集团	2021 年度	12,000,000.00		1,000,000.00	11,000,000.00	1.20%
		2022 年度	1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1.20%
		2023 年度	10,000,000.00		2,000,000.00	8,000,000.00	1.20%

原借款合同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拆入利率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与水业集团签订的 1,600 万元《三水区北江以西片区供水设施建设项目借款协议》	水业集团	2021年度	16,000,000.00			16,000,000.00	1.20%
		2022 年度	16,000,000.00		3,200,000.00	12,800,000.00	1.20%
		2023 年度	12,800,000.00		3,200,000.00	9,600,000.00	1.20%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与水业集团签订的 4,700 万元《佛山市高明水厂扩建工程借款协议》	水业集团	2021年度	47,000,000.00			47,000,000.00	1.20%
		2022 年度	47,000,000.00		9,400,000.00	37,600,000.00	1.20%
		2023 年度	37,600,000.00		9,400,000.00	28,200,000.00	1.20%

注：拆入利率 1.20%为水业集团政策性贷款利率；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对应拆借资金利息支出分别为 912,000.00 元、806,306.69 元、644,106.64 元。

（5）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电子政务	采购无形资产（软件）		546,000.00	865,884.95

（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90.09	1,336.69	1,573.25

（7）关联方股权转让

2022 年 11 月 29 日，佛山市国资委批复同意本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51%股权。2022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瀚蓝供水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购买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西江供水 50%股权，购买佛山市南海瀚蓝供水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西江供水 1%股权。本公司购买佛控集团将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50%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格参考评估值协商确定为 7,742.95 万元。

（8）其他关联交易

1) 根据佛控集团制定的《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高企及专利资助方案》，本公司于 2021 年收到佛控集团颁发的高企及专利奖励 147,200.00 元，该交易视为对本公司的资本性投入，相关利得计入资本公积。

2) 根据佛控集团制定的《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高企及专利资助方案》，本公司于 2023 年收到佛控集团颁发的高企及专利奖励 711,000.00 元，该交易视为对本公司的资本性投入，相关利得计入资本公积。

3)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佛山电建集团的其他应付款余额是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绿之源环保、佛山市区电力建设总公司及佛山电建集团三方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将原本对佛山市区电力建设总公司的债务转移至佛山电建集团而形成的。

4) 绿能提质改造项目（第二阶段）位于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苗村白石坳垃圾填埋场二期的 D3、E、F 地块（其中项目主体工程位于 D3 地块），位于佛山环保科技小镇内，系由佛山环投无偿提供给绿能环保作为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建设用地。历史背景如下：

佛山市人民政府 2018 年 4 月 25 日出具《关于研究环保科技小镇及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推进情况的会议纪要》（[2018]74 号），将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作为环保科技小镇的启动项目推进。因此，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根据政府的规划设立在环保科技小镇。

佛山市人民政府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出具《关于划拨高明苗村白石坳填埋场二期用地建设环保科技小镇的批复》（佛府函[2018]20 号），将环保科技小镇的 D3、E 地块通过划拨方式变更权属至佛山环投名下，F 地块待完成用地报批手续后再办理划拨用地手续。

佛山市国资委于 2019 年 8 月 9 日出具的《关于提供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佛国资资源[2019]2 号），地块 D3、E 以及后续拟划拨的地块 F 由佛山环投无偿提供给绿能环保用于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建设使用。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所使用的地方已经取得国资委的同意。

2019年8月9日，绿能环保与佛山环投签署《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用地协议》，佛山环投无偿提供D3、E和F地块作为绿能环保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期限与佛山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提质改造项目特许经营期一致，使用期满后，双方另行协商延期或终止事宜。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城供水	8,750,676.39	540,456.03	6,560,875.78	582,720.33	6,902,360.22	502,560.38
	水业集团	432,455.69	121,342.46	219,806.40	110,956.40	1,736,177.40	348,920.60
	佛山环投	6,942,396.10	1,457,911.17	5,862,552.95	649,138.66	8,787,730.62	1,178,220.14
	绿健医疗	662,126.92	115,721.90	1,457,232.26	43,716.97	1,510,066.21	254,149.99
	洁源建筑					4,355,426.58	130,662.80
	佛山综合能源					4,987,739.69	2,493,869.85
	合计	16,787,655.10	2,235,431.56	14,100,467.39	1,386,532.36	28,279,500.72	4,908,383.76
预付款项							
	电子政务					249,056.59	
	水业集团			18,292.80		35,400.00	
	合计			18,292.80		284,456.59	
其他应收款							
	三水燃气					1,200.00	
	合计					1,200.00	
合同资产							
	新城供水	233,760.81	35,064.12	571,891.90	28,594.60	107,289.61	5,364.48
	水业集团			6,454,772.31	322,738.62		
	佛山环投	12,000.00	9,600.00	5,308,938.10	720,737.95	17,324,377.56	6,257,879.75
	佛山综合能源					4,525,623.04	678,843.46
	合计	245,760.81	44,664.12	12,335,602.31	1,072,071.17	21,957,290.21	6,942,087.6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佛威环境服务	5,216,208.43	7,566,489.65	13,652,544.59
	水业集团	2,828,568.01	3,294,881.92	9,888,949.25
	佛山环投	387,825.80	1,008,244.07	1,313,081.61
	绿健医疗			329,681.85
	洁源建筑	2,417,196.81	1,816,799.34	528,752.36
	源笙环保装备	1,198,941.38	1,758,821.15	2,119,767.12
	电子政务	629,720.15	83,280.00	684,380.00
	佛山节能减排		64,400.00	192,960.00
	新城供水	60,000.00	60,000.00	2,313,031.32
	佛山综合能源			1,904,236.47
	华粤能投资		67,470.19	39,421.76
	维中检测	2,544,912.46	434,968.58	67,000.00
	佛燃股份及其子公司		51,624.00	
	合计	15,283,373.04	16,206,978.90	33,033,806.33
其他应付款				
	水业集团			559.41
	绿健医疗			40,733.33
	佛山电建集团	2,582,418.22	2,582,418.22	2,582,418.22
	铁人环保	4,761.60	4,761.60	
	合计	2,587,179.82	2,587,179.82	2,623,710.96
长期应付款				
	水业集团	33,200,000.00	46,800,000.00	60,400,000.00
	合计	33,200,000.00	46,800,000.00	60,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水业集团	12,600,000.00	13,600,000.00	13,600,000.00
	合计	12,600,000.00	13,600,000.00	13,600,0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资本承诺情况如下：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金额（万元）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7,773.80

(2) 无其他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0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成功绿源环保工程（佛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本污水"）与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公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水西南公投"），就佛山市三水区金本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移交（BOT）特许经营项目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协议”），约定金本污水履行在特许经营期内设计、建设、运营和维护污水处理项目的义务，待特许经营期限终了时，将项目设施无偿完好移交三水西南公投或其指定机构，协议同时约定，三水西南公投向金本污水建设的污水处理厂提供保底污水量和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

协议签署后，金本污水按照协议约定在规定期限内完成金本污水处理厂的设计和建设，并于 2015 年 5 月正式投入运营。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完成对金本污水的收购，收购后的运营期间内，三水西南公投出现未能按协议及相关文件约定，履行提供保底污水处理量、确定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以及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等义务的情况。因此，金本污水依法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出仲裁申请，请求裁决三水西南公投向金本污水支付暂计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污水处理费、逾期利息、补偿金以及违约赔偿金共 24,175.00 万元，同时请求裁决《特许经营权协议》于 2021 年 6 月 2 日提前终止。后经金本污水申请变更及增加仲裁请求，变更后的仲裁请求为：请求裁决三水西南公投向金本污水支付暂计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污水处理费、逾期利息、补偿金以及违约赔偿金共 24,242.35 万元；请求裁决三水西南公投支付 2021 年 6 月 3 日至项目移交日期间的运营费用 473.68 万元（暂计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最终计至案涉项目完成移交之日，运

营费用金额以审计鉴定的结果为准)。金本污水提出的增加仲裁请求申请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获受理。

2021 年 9 月 24 日, 仲裁庭作出《关于审计申请的程序决定》, 决定对金本污水处理厂截至 2021 年 6 月 2 日的相关事项金额进行鉴定, 经双方发表意见, 2021 年 10 月 19 日, 仲裁庭作出《关于鉴定范围的通知》, 决定修改鉴定内容的时间为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20 日确定鉴定机构, 目前该案件正在深圳国际仲裁庭的主持下展开鉴定程序。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国际仲裁院受理的(2021)深国仲受 3217 号案件委托事项鉴定报告》(编号: QZLH-JD2022-03), 鉴定结论为: 1、经鉴定, 金本污水投资建设的污水处理厂及厂外管网的投资总额为 127,894,120.33 元; 2、经鉴定,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固定资产原值为 125,685,584.42 元, 累计折旧为 38,014,803.31 元, 固定资产净值为 87,670,781.11 元; 3、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9 月, 分年度的每年污水处理及管网运营成本金额分别为 16,646,336.17 元、17,588,492.38 元、17,120,636.09 元、12,284,912.02 元; 4、经鉴定,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截至 9 月 30 日), 分年度的每年投资收益数额分别为 4,760,000.00 元、4,760,000.00 元、4,760,000.00 元、3,570,000.00 元; 5、经鉴定, 一般性提前终止补偿金, 由于剩余特许期内的累计污水处理量预测基础不同, 产生了三种补偿金结果: (1) 按照最高设计日污水处理量(4 万吨/日)预测, 计算出的补偿金为 106,989,508.02 元; (2) 按现已建成的设计日污水处理量(2 万吨/日)预测, 计算出的补偿金为 99,196,804.73 元; (3) 按 2019 年至 2022 年实际污水处理量的平均数预测, 计算出的补偿金为 90,705,173.87 元。若上述计算方式无法达成协议, 采用协议约定的第 II 方式计算, 得出的补偿金 159,194,789.30 元。

本案已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由深圳国际仲裁院第二次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签署日, 本案尚未有裁决结果。

鉴于该仲裁案件未来发展具有不确定性, 本公司管理层将根据上述事项发展情况及时复核相关会计处理。

2) 2019年8月, 珠海昊森万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昊森”)、北京国环清华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环研究院”)与绿能环保签订《佛山高明苗村白石坳生活垃圾卫生镇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应急配套项目服务采购合同书》(以下简称“《渗滤液处理合同》”), 约定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为绿能环保提供佛山高明苗村白石坳生活垃圾卫生镇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服务。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因渗滤液日处理量不达标, 绿能环保提出终止合同。

2021年6月, 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向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包括: ①绿能环保继续履行《渗滤液处理合同》; ②绿能环保向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支付2020年11月、2021年1月的渗滤液处理服务费合计486.98万元; ③佛水环保对绿能环保上述第2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④本案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均由绿能环保、佛水环保承担。该案(以下简称190号案)由佛山中院受理, 案号为(2021)粤06民初190号。

2021年7月, 绿能环保向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包括: ①确认绿能环保全额兑付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提供的由佛山市汇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衡担保公司”)出具的500万元的履约保函; ②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将位于佛山市高明苗村白石坳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内现状沼气发电厂北侧山地的场地恢复原状后返还给绿能环保, 否则, 绿能环保将委托第三方将该场地恢复原状, 所产生的费用由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承担; ③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支付水费7.22万元及利息; ④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支付电费509.27万元及利息等, 上述诉讼请求暂记为529.56万元; ⑤本案诉讼费由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承担。该案(以下简称189号案)由佛山中院受理, 案号为(2021)粤06民初189号。

2021年12月, 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申请变更190号案诉讼请求, 将第1项诉讼请求变更为请求判令绿能环保赔偿经济损失6,116.13万元(其中, 土建和设计费损失1,107.52万元、设备损失3,808.61万元、可得利益损失1,200万元)及利息, 将第3项诉讼请求变更为请求佛水环保对上述第1-2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2年2月, 绿能环保向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申请追加汇衡担保公司为189号案被告, 并将第1项诉讼请求变更为“确认原告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全额兑付被告珠海昊森万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的由佛山市汇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为(2019)汇衡工字第147-2号保证金

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的履约保函，并判令被告佛山市汇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立即向原告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币 500 万元。”

2022 年 5 月 30 日，佛山中院对 190 号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驳回原告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由原告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负担。

2022 年 6 月 9 日，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不服 190 号案一审判决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佛山中院作出的一审判决并依法改判：①绿能环保赔偿经济损失 3,616.13 万元（其中，土建和设计费损失 1,107.52 万元、设备损失 1,308.61 万元、可得利益损失 1,200 万元）及利息；②绿能环保向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支付 2020 年 11 月、2021 年 1 月的渗滤液处理服务费合计 486.98 万元；③佛水环保对上述第 1-2 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④本案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均由绿能环保、佛水环保承担。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就 190 号案二审正式受理立案。

2022 年 8 月 26 日，189 号案由佛山中院开庭审理。

2022 年 9 月 30 日，佛山中院作出 189 号案的民事判决，判决①被告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将位于佛山市高明苗村白石坳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内现状沼气发电厂北侧山地的场地恢复原状；②被告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绿能环保支付水费 4.41 万元及相应利息；③被告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绿能环保支付电费 509.29 万元及相应利息；④被告汇衡担保公司对上述第②项、第③项所确定的被告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所负债务在最高限额 500 万元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⑤本案绿能环保已预交受理费 58.25 万元、财产保全费 0.50 万元，合计 58.75 万元，绿能环保负担 0.10 万元，被告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共同负担 58.65 万元。绿能环保多预交的案件受理费 58.65 万元，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由法院予以退还。

2022 年 10 月 17 日，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不服 189 号案一审判决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佛山中院作出的（2021）粤 06 民初 189 号民事判决书第二项、第三项，并依法改判：A 国环研究院无须向绿能环保支付水费 4.41 万元；B 珠海昊森、国环研究院无须向绿能环保支付电费 509.29 万元及利息；C 绿能环保承担一审诉讼费 58.75 万元；D 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均由绿能环保承担。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就本案二审正式受理立案。

鉴于本事项的进展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现阶段无法对将来可能的解决方式及结果进行估计，最终结果目前不能合理可靠估计，本公司管理层未在财务报表中进行相关会计处理。本公司管理层将根据上述事项发展情况及时复核相关会计处理。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分类情况如下：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自来水制售业务	928,150,006.03	932,958,423.09	978,724,160.97
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	541,188,092.36	514,007,818.04	472,499,006.96
生活垃圾处理业务	324,733,808.05	338,188,111.69	147,726,765.36
供排水工程业务	697,122,578.32	704,073,517.80	934,141,815.00
BOT/PPP 项目	18,421,129.02	169,944,464.59	767,835,267.57
合计	2,509,615,613.78	2,659,172,335.21	3,300,927,015.86

2.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原将工程建造业务中合同金额 100 万以下的合同于完工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为保持工程建造业务收入确认政策的一致性，公司现将工程建造业务合同均按照履约进度（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以便对外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公司将合同金额 100 万以下的工程项目按照履约进度（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并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期间为 2021 年度、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2019 年期初尚未完工验收的项目已按履约进度（完工百分比）进行追溯调整，相应调整了期初的留存收益、存货余额等相关资产负债表科目；2019 年以前已完工验收的项目无需追溯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收入确认方法的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对主要财务数据影响如下：

(1) 合并财务报表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各报表项目	2021.12.31		
	调整前金额	累计影响数	调整后金额
存货	117,443,887.33	-15,390,666.43	102,053,220.90
合同资产	363,684,551.85	9,090,381.05	372,774,932.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361,273.15	109,822.22	77,471,095.37
合同负债	174,875,304.17	-10,488,923.72	164,386,380.45
应交税费	58,186,434.54	1,044,666.42	59,231,100.96
未分配利润	783,832,438.70	18,291,044.33	802,123,483.03
少数股东权益	242,589,665.55	343,370.35	242,933,035.90

②合并利润表

受影响的各报表项目	2021 年度		
	调整前金额	累计影响数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3,297,212,999.46	21,808,379.78	3,319,021,379.24
营业成本	2,432,590,956.45	11,495,527.79	2,444,086,484.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52,103.83	285,138.59	-16,866,965.24
利润总额	468,169,884.30	10,597,990.58	478,767,874.88
所得税费用	98,322,189.64	-1,266,887.07	97,055,302.57
净利润	369,847,694.66	11,864,877.65	381,712,57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900,002.64	12,573,231.23	331,473,233.87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47,692.02	-708,353.58	50,239,338.44

注：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后金额。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90,009.30	173,000.00	3,473,626.40
小计	590,009.30	173,000.00	3,473,626.40
减：坏账准备	17,700.28	5,190.00	173,681.32
合计	572,309.02	167,810.00	3,299,945.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公用事业及其他业务组合	590,009.30	100.00	17,700.28	3.00	572,309.02
工程业务组合					
合计	590,009.30	100.00	17,700.28	3.00	572,309.02

②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000.00	100.00	5,190.00	3.00	167,810.00
其中：公用事业及其他业务组合	173,000.00	100.00	5,190.00	3.00	167,810.00
工程业务组合					
合计	173,000.00	100.00	5,190.00	3.00	167,810.00

③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3,626.40	100.00	173,681.32	5.00	3,299,945.08
其中：公用事业及其他业务组合					
工程业务组合	3,473,626.40	100.00	173,681.32	5.00	3,299,945.0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3,473,626.40	100.00	173,681.32	5.00	3,299,945.08

各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A. 公用事业及其他非业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0,009.30	17,700.28	3.00
合计	590,009.30	17,700.28	3.00

（续上表）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3,000.00	5,190.00	3.00
合计	173,000.00	5,190.00	3.00

B. 按工程业务组合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73,626.40	173,681.32	5.00
合计	3,473,626.40	173,681.3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①2023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账龄组合	5,190.00	12,510.28				17,700.28
合计	5,190.00	12,510.28				17,700.28

②2022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账龄组合	173,681.32	-168,491.32				5,190.00
合计	173,681.32	-168,491.32				5,190.00

③2021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账龄组合		173,681.32				173,681.32
合计		173,681.32				173,681.3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期 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清远市清新区镇村 清洁卫生服务中心	465,009.30		465,009.30	78.81	13,950.28
上海电气（如东） 水环境治理有限公 司	125,000.00		125,000.00	21.19	3,750.00
合计	590,009.30	-	590,009.30	100.00	17,700.28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电气（如东）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72.25	1,440.00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		48,000.00	27.75	3,750.00
合计	173,000.00		173,000.00	100.00	5,190.00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资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73,626.40		3,473,626.40	100.00	173,681.32
合计	3,473,626.40		3,473,626.40	100.00	173,681.32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15,210,947.46	7,242,978.09	47,500.00
应收股利	76,938,881.87	36,112,100.00	11,852,000.00
其他应收款	523,390,593.10	444,911,793.83	481,861,752.22
合计	615,540,422.43	488,266,871.92	493,761,252.22

(2) 应收利息

①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单位资金拆借利息	15,210,947.46	7,242,978.09	47,500.00
小计	15,210,947.46	7,242,978.09	47,500.00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5,210,947.46	7,242,978.09	47,500.00

②各报告期期末无重要逾期利息。

(3) 应收股利

①分类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子公司股利	76,938,881.87	36,112,100.00	11,852,000.00
小计	76,938,881.87	36,112,100.00	11,852,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6,938,881.87	36,112,100.00	11,852,000.00

②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00,512,276.08	158,215,532.21	376,811,071.15
1 至 2 年	122,382,068.66	204,666,769.63	66,700,716.00
2 至 3 年	128,766,769.63	63,150,716.00	31,237,449.21
3 至 4 年	57,317,365.21	29,216,649.21	17,450,000.00
4 至 5 年	24,750,000.00		
5 年以上			
小计	533,728,479.58	455,249,667.05	492,199,236.36
减：坏账准备	10,337,886.48	10,337,873.22	10,337,484.14
合计	523,390,593.10	444,911,793.83	481,861,752.2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往来	533,680,889.72	455,197,519.17	492,160,057.88
关联方往来			1,236.00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	5,000.00
其他	47,589.86	47,147.88	32,942.48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小计	533,728,479.58	455,249,667.05	492,199,236.36
减：坏账准备	10,337,886.48	10,337,873.22	10,337,484.14
合计	523,390,593.10	444,911,793.83	481,861,752.22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1.84		10,336,458.79	10,337,450.63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51			33.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25.35		10,336,458.79	10,337,484.1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9.08			389.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14.43		10,336,458.79	10,337,873.2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26			13.2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27.69		10,336,458.79	10,337,886.48

⑤ 各报告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3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0,336,458.79					10,336,458.79
账龄组合	1,414.43	13.26				1,427.69
合计	10,337,873.22	13.26				10,337,886.48

2022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0,336,458.79					10,336,458.79
账龄组合	1,025.35	389.08				1,414.43
合计	10,337,484.14	389.08				10,337,873.22

2021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0,336,458.79					10,336,458.79
账龄组合	991.84	33.51				1,025.35
合计	10,337,450.63	33.51				10,337,484.14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04,700,000.00	1 年以内	19.62	
佛山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3,500,000.00	5 年以内	13.77	10,336,458.79
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1,000,000.00	3 年以内	13.30	
佛水资源（乐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53,000,000.00	2 年以内	9.93	
佛山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6,996,649.21	5 年以内	8.81	
合计		349,196,649.21		65.43	10,336,458.79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98,000,000.00	2 年以内	21.53	
佛山水业三水供水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5,000,000.00	2 年以内	14.28	
佛山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2,000,000.00	4 年以内	13.62	10,336,458.79
佛山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9,996,649.21	4 年以内	10.98	
佛山市汇之源高畅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1,260,000.00	2 年以内	9.06	
合计		316,256,649.21		69.47	10,336,458.79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62,444,996.88	1 年以内	33.00	
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8,908,270.37	1 年以内	16.03	
广东佛水建设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5,227,957.92	1 年以内	13.25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52,000,000.00	4年以内	10.56	10,336,458.79
佛山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5,816,649.21	3年以内	9.31	
合计		404,397,874.38		82.15	10,336,458.79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26,066,103.54	76,697,668.86	1,649,368,434.6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719,987.85		16,719,987.85
合计	1,742,786,091.39	76,697,668.86	1,666,088,422.53

(续上表)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24,266,103.54	76,697,668.86	1,647,568,434.6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243,508.64		15,243,508.64
合计	1,739,509,612.18	76,697,668.86	1,662,811,943.32

(续上表)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82,065,116.69	76,697,668.86	1,605,367,447.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296,367.97		13,296,367.97
合计	1,695,361,484.66	76,697,668.86	1,618,663,815.8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余额
佛山市禅城区供水有限公司	204,701,989.99			204,701,989.99		
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248,043,414.29			248,043,414.29		
佛山市高明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158,473,770.31			158,473,770.31		
佛山市金沙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43,016,231.68			43,016,231.68		
佛山市禅城区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42,371,460.43			42,371,460.43		
佛山市禅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7,737,125.87			87,737,125.87		
广东佛水建设有限公司	95,131,382.59			95,131,382.59		
佛山市新之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635,323.52			9,635,323.52		
佛山市市汇之源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2,429,338.47			42,429,338.47		
佛山市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4,980,383.24			34,980,383.24		
佛山市市汇之源南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863,795.60			15,863,795.60		
佛山市市汇之源驿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2,257,406.36			52,257,406.36		
佛山市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6,697,668.86			76,697,668.86		76,697,668.86
佛山市佛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淮 北佛水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佛山市市汇之源大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463,872.68			8,463,872.68		
佛山市迅科管道探测有限公司	2,415,535.22			2,415,535.22		
佛山市市绿之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355,618.18			1,355,618.18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余额
佛水资源（乐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14,885,000.00			114,885,000.00		
佛山市汇之源高畅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441,585,799.40			441,585,799.40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37,200,986.85			37,200,986.85		
佛山市通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佛山市清之源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佛山市绿通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广东佛水绿境环保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1,724,266,103.54	1,800,000.00	-	1,726,066,103.54		76,697,668.8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余额
佛山市禅城区供水有限公司	204,701,989.99			204,701,989.99		
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248,043,414.29			248,043,414.29		
佛山市高明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158,473,770.31			158,473,770.31		
佛山市金沙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43,016,231.68			43,016,231.68		
佛山市禅城区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42,371,460.43			42,371,460.43		
佛山市禅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7,737,125.87			87,737,125.87		
广东佛水建设有限公司	95,131,382.59			95,131,382.59		

被投资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余额
佛山市新之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635,323.52			9,635,323.52		
佛山市市汇之源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2,429,338.47			42,429,338.47		
佛山市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4,980,383.24			34,980,383.24		
佛山市市汇之源南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863,795.60			15,863,795.60		
佛山市市汇之源驿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2,257,406.36			52,257,406.36		
佛山市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6,697,668.86			76,697,668.86		76,697,668.86
佛山市佛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淮 北佛水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佛山市市汇之源大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463,872.68			8,463,872.68		
佛山市市迅科管道探测有限公司	2,415,535.22			2,415,535.22		
佛山市市绿之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55,618.18			1,355,618.18		
佛水资源（乐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4,885,000.00			114,885,000.00		
佛山市市汇之源高畅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佛山市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441,585,799.40			441,585,799.40		
佛山市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37,200,986.85		37,200,986.85		
佛山市市通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佛山市市清之源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682,065,116.69	42,200,986.85		1,724,266,103.54		76,697,668.8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余额
佛山市禅城区供水有限公司	204,701,989.99			204,701,989.99		
佛山市三水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曾用名: 佛山水业三水供水有限公司)	248,043,414.29			248,043,414.29		
佛山市高明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曾用名: 佛山水业集团高明供水有限公司)	158,473,770.31			158,473,770.31		
佛山市金沙佛水供水有限公司 (曾用名: 佛山水业集团金沙供水有限公司)	43,016,231.68			43,016,231.68		
佛山市禅城区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42,371,460.43			42,371,460.43		
佛山市禅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7,737,125.87			87,737,125.87		
广东佛水建设有限公司 (曾用名: 佛山市自来水工程有限公司)	95,131,382.59			95,131,382.59		
佛山市新之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635,323.52			9,635,323.52		
佛山市市汇之源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2,429,338.47			42,429,338.47		
佛山市市汇之源西樵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4,980,383.24			34,980,383.24		
佛山市市汇之源南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863,795.60			15,863,795.60		
佛山市市汇之源驿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2,257,406.36			52,257,406.36		
佛山市市汇之源金本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6,697,668.86			76,697,668.86		76,697,668.86
佛山市佛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淮北佛水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佛山市市汇之源大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463,872.68			8,463,872.68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余额
佛山市迅科管道探测有限公司	2,415,535.22			2,415,535.22		
佛山市绿之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355,618.18			1,355,618.18		
佛水资源（乐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14,885,000.00			114,885,000.00		
佛山市汇之源高畅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佛山市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376,585,799.40	65,000,000.00		441,585,799.40		
合计	1,617,065,116.69	65,000,000.00		1,682,065,116.69		76,697,668.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①2023 年度

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15,243,507.64			1,476,479.21		
合计	15,243,508.64			1,476,479.21		

(续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16,719,986.85	
合计				16,719,987.85	

②2022 年度

投资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13,296,366.97			1,947,140.67		
合计	13,296,367.97			1,947,140.67		

(续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15,243,507.64	
合计				15,243,508.64	

③2021 年度

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10,388,359.61			2,908,007.36		
合计	10,388,360.61			2,908,007.36		

(续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佛山新城供水有限公司				1.00	
联营企业					
佛威环境服务（佛山）有限公司				13,296,366.97	
合计				13,296,367.97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507,579.25	102,853.62	47,566,007.31	192,600.00	22,183,980.27	2,376,474.61
其他业务	332,898.01		349,939.58			
合计	42,840,477.26	102,853.62	47,915,946.89	192,600.00	22,183,980.27	2,376,474.61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043,546.97	166,654,356.33	201,136,567.2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6,479.21	1,947,140.67	2,908,007.36
合计	177,520,026.18	168,601,497.00	204,044,574.65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79,656.28	-672,407.51	-3,718,598.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300,550.87	40,077,432.04	36,560,347.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说 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4,712,941.41	16,322,742.1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0,104.79	2,813,140.28	431,095.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32,168.63	6,959,564.4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1,502,480.57	63,890,670.63	49,595,586.3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030,579.06	6,402,569.15	5,183,746.6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471,901.51	57,488,101.47	44,411,839.6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287,427.77	8,960,575.91	9,238,670.8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184,473.74	48,527,525.56	35,173,168.8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5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0.40	0.32	0.32

②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4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1.23	0.32	0.32

③2021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2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4.41	0.36	0.36

公司名称：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4 月 12 日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1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11000154009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6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潘新华

11000154009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潘新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2-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珠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202197902231013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现为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珠海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 年 3 月 6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 年 02 月 26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 年 10 月 25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 年 02 月 26 日
/y /m /d

3-2-1-219



证书编号: 1101013002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2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陈文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4-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8504042118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陈文锋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陈文锋

1101013002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